



公司代码：600654

公司简称：中安消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于东	工作	吴巧民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涂国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正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公司总股本1,283,020,99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28,302,099.20元，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45.80%，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年度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在本报告已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1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1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安消股份、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中安消	指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	指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中恒汇志、控股股东	指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卫安	指	卫安 1 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卫安有限公司、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运转香港（文件交汇中心）有限公司的统称
深圳迪特	指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澳门卫安	指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统称
昆明飞利泰	指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威大	指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擎天	指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安消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Security&Fire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S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涂国身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付欣	刘小榕
联系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旭辉世纪广场9号楼4层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旭辉世纪广场9号楼4层
电话	021-60730327	021-60730327
传真	021-60730335	021-60730335
电子信箱	xin.fu@zhonganxiao.com	xiaorong.liu@zhonganxiao.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5、6号一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28弄旭辉世纪广场9号楼4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62
公司网址	www.600654.com
电子信箱	zqzqb@zhonganxiao.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安消	600654	飞乐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3-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平、刘霄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1楼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陈轩壁、俞新平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 年 12 月 24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	---------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976,164,283.31	1,578,715,813.88	1,155,598,595.24	25.18	1,029,893,029.07	2,103,789,679.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258,083,330.01	190,983,314.38	8.54	168,190,720.28	119,378,22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4,497,836.15	184,284,757.19	184,284,757.19	27.25	133,149,588.94	77,645,31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753,081.18	-34,131,790.11	-78,218,296.46	-	134,933,477.60	-9,630,003.49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6,955,362.92	2,771,921,678.37	2,630,243,596.21	4.87	370,088,896.91	1,486,862,031.75
总资产	6,406,213,868.19	5,127,412,529.15	4,216,166,519.39	24.94	1,651,472,600.99	2,166,940,052.96
期末总股本	1,283,020,992.00	1,151,026,533.00	1,151,026,533.00	11.47	755,043,154.00	755,043,154.00

主要会计数据说明：

1、主要会计数据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填列。

2、2015 年的合并范围新增同一控制下卫安 1 有限公司、卫安（澳门）有限公司、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及非同一控制下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科卫保安有限公司；追溯调整 2014 年合并财务数据（不包含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

3、2014 年调整前的数据为上市公司原已披露的同期会计数据；2014 年调整后的数据为 2015 年度上市公司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上市公司在编制 2014 年度比较报表时，视同被合并企业在 2014 年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并纳入 2014 年度的合并范围，追溯调整 2014 年合并数据。

4、2015 年新增非同一控制下公司的合并期间为购买日至报告期期末。

5、2013 年调整前的数据为上市公司原已披露的同期会计数据，即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度反向购买前的会计数据；2013 年调整后的数据为 2014 年反向购买置入资产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2013 年的同期数据，追溯调整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调整时考虑了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点。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1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5	0.48	-66.15	0.42	0.1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5	0.48	-66.15	0.42	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18	0.47	0.47	-61.70	0.34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4	51.53	44.13	减少43.19个 百分点	60.20	8.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6.98	39.72	42.92	减少32.74个 百分点	50.85	5.3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主要财务指标以合并财务报表数据计算。

2、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2015年公司每股收益按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1,272,021,454计算，2014年每股收益、2013年度调整后每股收益的计算适用该编报规则的第九条反向购买，报告期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均为395,983,379股。

3、2015年营业收入规模、总资产规模较2014年增幅较大，系报告年度内公司业务的内生增长以及企业并购的外延发展共同所致。

4、2015年基本每股收益较2014年同期下降了66.15%，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加权平均股数股本从395,983,379增加至1,272,021,454所致。

5、2015年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2014年同期下降了43.19%，主要因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的增加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不适用

九、201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38,285,604.62	489,365,471.86	458,641,264.83	689,871,942.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41,555,990.19	49,410,148.68	56,881,485.46	132,268,146.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133,032.26	39,262,873.58	50,961,678.37	127,140,251.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1,193,288.96	-680,872,572.77	-107,628,996.35	-1,260,444,801.02

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说明：

中安消安保系统集成业务的客户以政府机关、大中型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等为主，这些客户一般在上半年制定采购计划，下半年安排实施。因此中安消的营业收入相对集中体现在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呈现按季节性波动的特点，中安消 2015 年度、2014 年度、2013 年度分季度收入均存在类似特点，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5 年合计
2015 年度	金额(万元)	33,828.56	48,936.55	45,864.13	68,987.19	197,616.43
	占全年比例	17.12%	24.76%	23.21%	34.91%	100.00%
2014 年度	金额(万元)	20,700.75	33,245.79	30,363.39	73,561.64	157,871.58
	占全年比例	13.11%	21.06%	19.23%	46.60%	100.00%
2013 年度	金额(万元)	8,280.08	25,581.12	25,630.11	43,497.99	102,989.30
	占全年比例	8.04%	24.84%	24.89%	42.24%	100.00%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分季度收入数据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2015 年合计
中安消	金额(万元)	33,828.56	48,936.55	45,864.13	68,987.19	197,616.43
	占全年比例	17.12%	24.76%	23.21%	34.91%	100.00%
海康威视	金额(万元)	428,794.68	550,843.49	688,125.68	859,375.18	2,527,139.03
	占全年比例	16.97%	21.80%	27.23%	34.01%	100.00%
大华股份	金额(万元)	120,259.86	226,628.86	236,130.70	424,763.93	1,007,783.34
	占全年比例	11.93%	22.49%	23.43%	42.15%	100.00%
安居宝	金额(万元)	10,986.82	21,388.30	18,549.43	27,485.68	78,410.23
	占全年比例	14.01%	27.28%	23.66%	35.05%	100.00%
银江股份	金额(万元)	45,694.97	55,420.37	32,653.87	59,731.00	193,500.20
	占全年比例	23.61%	28.64%	16.88%	30.87%	100.00%

同行业上市公司也存在季节性特征，中安消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总体季节性波动一致，不存在突击销售的行为。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会计准则讲解(2010)》的相关规定和指引,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被并购方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数据均应自其进入同一控制体系日起即纳入母公司财务报告范围进行合并。

本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按照上述相关规定和指引,就各报告期内所涉及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进行了追溯调整和披露。于 2015 年度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属于同一控制企业的被并购子公司,自其进入同一控制范围以来的资产负债表及利润表数据均已合并入本报告各期合并资产负债表与合并利润表,且本报告合并现金流量表也已充分反映了相关的影响。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即来源于此。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03,464.58		-23,210.62	263,663.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977,935.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68,853.65		41,493.00	2,579,278.1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4,858,172.73	4,627,945.2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0,622,660.96		67,100,015.63	28,460,599.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	1,357,169.28			



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590.15		1,089,477.21	270,913.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7,784,623.87		-1,245,310.64	-1,161,267.59
合计	45,617,934.45		73,798,572.82	35,041,131.3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说明：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368,853.65 元为年内所收到的各项政府补助，已剔除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0,622,660.96 元为卫安 1 有限公司 2015 年 1-4 月净利润、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2015 年 1-11 月净利润、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2015 年 1-10 月净利润的合计数。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中安消旗下汇聚多家境内外知名的安保系统集成企业、安保智能产品制造企业及安保运营服务企业，通过并购整合打造、融合与升级工业安全、信息安全、生命安全三位一体的“大安全”生态链，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安保综合运营服务商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自主研发能力、安保系统集成能力以及国际化的安保运营服务经验，业务涵盖安保系统集成、安保智能产品制造和安保运营服务。

公司下设国内和国际两大业务板块，国内业务以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为主体，主要从事安保系统集成、安保智能产品制造等业务，提供包括智慧城市系统集成方案、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以及联网报警完整解决方案—iHorn云平台和配套物联传感产品。

国际业务以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各子公司为主体，主要从事安保业务，提供智慧公共安全及安保运营服务，是目前香港地区最大的现金收款及押运（CIT）服务供应商和澳门地区领先的安保服务提供商。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6,164,283.31 元，利润总额 326,614,645.42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元。

2、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安防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

2015 年，受益于智慧城市、平安城市、城镇化建设的深入开展以及民用安防市场逐渐升温等有利因素的促进下，中国安防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态势。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统计，2015 年中国安防行业总收入额达到 4900 亿元左右，基本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

国内产品制造市场方面，2015 年总收入约为 2000 亿元，高清化、智能化成为主流发展方向，产品同质化竞争，龙头企业优势明显。国内系统集成市场方面，2015 年总收入约为 2500 亿元左右，市场领先企业凭借自身优势不断进行并购、整合、扩张以争取更多市场份额，市场集中度有所上升，整体解决方案成行业发展趋势，对企业资质、技术实力、管理能力、资金实力等企业综合实力的要求越来越高；国内运营服务市场方面，2015 年总收入约为 400 亿元左右，国内市场规模较小但发展迅速，越来越多的厂商开始布局运营服务，以寻求实现公司转型及更多增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先后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卫安 1 有限公司、卫安（澳门）有限公司、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和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 6 家公司 100%股权，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均发生较大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披露的相关内容。

其中：境外资产 1,428,655,919.39（单位：元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2.3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独特的生态链商业模式

公司旗下汇聚多家境内外知名的安保系统集成企业、安保智能产品制造企业及安保运营服务企业，拥有行业领先的自主研发、安保服务和系统集成服务实力，业务涵盖安保系统集成、安保智能产品制造和安保运营服务。

同时，公司通过并购整合的方式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发展大安全产业链，促进公司工业安全、信息安全、生命安全三位一体的“大安全”生态链打造、融合与升级，不断完善公司商业模式。

2、一流的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将提高技术研发能力作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组织机构、管理体系、研发基础设施和专业配套齐全的研发人才，技术创新能力一直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除通过自主研发获得核心技术外，同时采用校企联合、引入院士级研发团队等协同创新的合作模式，保障了公司技术的持续领先性，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基于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的判断，公司加大了对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物联网、安保服务机器人、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应用科学领域的研究投入，推出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及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以及联网报警完整解决方案—iHorn 云平台和配套物联传感产品。截至本报告披露时，公司已取得 149 项技术专利（包括 32 项发明专利、7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45 项外观设计专利）。

2.1 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

(1) 具体应用

以武装押运、人力安保、报警运营为核心的跨地域的多业务综合运营服务是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综合运营服务正面临网络化、可视化、多样化和智慧化的冲击，能否充分满足来自市场和用户的各种新需求，尽早地建立公司区别于竞争对手的技术与产品优势，离不开综合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支撑，并需要随着业务发展持续更新升级。

(2) 盈利方式

公司在给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产生了大量的数据，包括视频、图像和文本等，这些客户的运营数据组成了大数据源。借助于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包含安保在内的增值服务，可将与业务相关的合作伙伴、客户纳入进来，通过对客户服务内容产生的数据以及内部的企业运营数据进行分析，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依据。



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的应用，将对公司现有的内部整体运营能力及未来全球化运营管理提供有力的支持。一方面通过分析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客户数据，可为公司提高后续服务提供数据依据，提升公司现有业务的整体技术支撑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客户习惯及爱好的分析，可为公司寻求新的业务增长点，开拓新的业务模式并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使公司在不断变换的市场环境中占据有利的竞争地位，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3) 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公司旗下的香港卫安、澳门卫安、深圳市豪恩安全防范技术有限公司现已开展了多项以武装押运、人力安保、报警运营为核心的安保运营服务，借助于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为客户提供服务，并对用户使用信息的大数据进行分析，充分挖掘大数据的商业价值，为公司经营提供决策数据，同时可借助该平台将与业务相关的合作伙伴纳入进来，统一完成业务流程和对外服务，最终实现全业务的智能决策分析、综合管理、全球运营。

(4) 公司的技术积累与核心程度

我国安保运营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与国外发达国家相比有一定的差距，原因在于国内安保运营企业大多规模较小，技术人才匮乏，研发投入不足，创新能力缺失，新产品推出速度缓慢。近年来，部分国内厂商已经推出了安保运营产品和解决方案，但产品和解决方案在规模化应用方面还存在明显不足，如视频图像智能分析技术算法的成熟度、应用开发、商用规模及与传统安保系统的衔接等方面，都与国外品牌存在较大的差距。公司作为国内安保运营服务行业一流的服务提供商，通过对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的建设，能够有效地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取得更大的竞争优势，同时促进国内行业技术的进步，缩小与国外先进水平的差距，最终实现超越。

截至目前，公司在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领域共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3 项，申请发明专利 5 项，申请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31 项。

相关授权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时间
1	一种报警系统及其报警方法	200910107209.7	2012-7-18
2	一种重现案件过程的方法及装置	201210296443.0	2015-7-15
3	一种基于家庭网络的报警方法、装置和系统	201310718187.4	2015-12-30

相关申请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状态	申请时间
1	特定场所人员定位的方法、服务器及系统	201310364930.0	实审	2013-8-20
2	一种基于时空的目标平滑分割方法及其装置	201310344324.2	实审	2013-7-31
3	实现业务数据缓存的方法及装置	201410001573.6	实审	2014-1-2
4	多节点间资源交换的方法及系统	201310640996.8	实审	2013-12-4
5	一种网站管理方法和系统	201410001533.1	实审	2014-1-2

相关软件著作权列表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发证日期
1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集成软件 V1.0	2008SRBJ2411	2008-7-31
2	安防系统安全管理中心 CA 系统 V1.0	2008SRBJ4462	2008-11-14
3	安防系统安全管理中心 RA 系统 V1.0	2008SRBJ4464	2008-11-14



4	银行业务综合应用管理软件	2012SR043610	2012-5-26
5	公安业务应急指挥管理平台软件	2012SR044591	2012-5-29
6	智能信息综合管理平台[简称: GPSIM]V1.0	2012SR070631	2012-8-3
7	金融行业故障检测管理平台 V1.0	2013SR090088	2013-8-26
8	故障监测综合管理平台 V1.0	2013SR089600	2013-8-26
9	智能信息综合管理平台 V1.2	2013SR090102	2013-8-26
10	故障检测软件 V1.0	2013SR090100	2013-8-26
11	报警多媒体软件 V1.0	2013SR089903	2013-8-26
12	综合安防系统集成管理平台 V1.0	2013SR113348	2013-10-24
13	多业务视频管理软件 V1.0	2013SR113110	2013-10-24
14	视频运营服务平台_Android 客户端软件	2013SR148091	2013-12-17
15	视频运营服务平台_IOS 客户端软件	2013SR148484	2013-12-17
16	报警服务平台流媒体服务系统 PC 客户端 SDK	2014SR029919	2014-3-12
17	安防系统状态巡检服务器软件	2014SR101611	2014-7-21
18	安全综合运营服务平台-设备状态监控软件	2014SR176001	2014-11-19
19	安全综合运营服务平台-值机子系统-iPhone 客户端软件	2014SR175863	2014-11-19
20	安全综合运营服务平台-运维子系统	2014SR176237	2014-11-19
21	智慧城市视频管理平台系统	2014SR184091	2014-11-29
22	数字公安实战平台系统	2014SR184086	2014-11-29
23	智慧城市集成报警联动系统	2015SR001923	2015-1-6
24	智慧公安实战平台系统	2015SR023245	2015-2-4
25	CDM 联网监控运营平台_GCM 在线管理系统	2015SR046683	2015-3-17
26	警情分析系统 V1.0	2015SR130642	2015-7-13
27	案件标注系统软件 V1.0	2015SR130640	2015-7-13
28	运维服务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180031	2015-9-16
29	计算机状态管理平台	2013SR039074	2013-4-28
30	指挥中心控制软件 V1.0	2013SR037737	2013-4-26
31	离线人员定位系统 V1.0	2014SR082017	2014-6-20

2.2 物联网

(1) 具体应用

针对不同人群,围绕家庭及社区成员的不同需求,公司应用物联网技术推出了 iHorn 云平台、多种类型联网报警解决方案以及物联网传感产品,开发了多种智能化应用的网络视频报警一体机。

(2) 盈利方式

一方面可提升公司物联网技术研发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物联网相关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另一方面通过携手京东微联,利用其平台优势,为消费者带来不一样的体验,增强产品知名度,从而扩大在国内的智能家居、报警运营服务领域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的收益和竞争力。

(3) 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基于物联网技术,公司在现有产品与平台的基础上,通过“物联网+IT 平台”将传统独立的硬件产品彼此沟通互联,通过云平台数据远端采集和云端处理,使传统民用物联网产品向网络化、智能化转移,运营模式向系统化、网络化、集成化发展,实现整体系统智能化,让人们的生活更安全、更便捷、更舒适。

(4) 公司的技术积累及核心程度



物联网是通过射频识别、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视频采集、分析终端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连接起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讯，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总体而言，中国物联网产业尚处于探索期，较世界先进水平尚有一定差距，但已呈现出高速发展的态势，物联网技术的应用对于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意义重大。公司在物联网传感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低功耗短距离无线技术、音视频技术、硬件共性平台技术、红外探测技术、物联网安全技术等方面开展了技术创新研究和整合，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产品攻关能力。

截至目前，公司在物联网技术领域共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4 项，申请发明专利 11 项，申请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26 项。

相关授权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时间
1	一种被动红外探测器的测试方法及该方法的装置设置	200710076494.1	2010-9-22
2	一种检测探测器的设备及其检测方法	200810241516.X	2012-1-25
3	基于红外测试平台的波形处理方法、系统及红外测试平台	201010253134.6	2012-2-29
4	对讲防盗系统及采用所述对讲防盗系统的对讲防盗方法	200910188571.1	2012-7-18
5	一种红外信号强度探测装置、方法和设备	201010239147.8	2012-8-8
6	一种菲涅尔透镜、被动红外探测器及安防系统	201110137314.2	2013-2-13
7	一种被动红外探测器、安防系统及安装方法	201110111166.7	2013-5-8
8	一种菲涅尔透镜、被动红外探测器及安防系统	201110137178.7	2013-6-19
9	一种探测器报警方法、装置及探测器	200810241396.3	2013-6-19
10	一种红外探测器及监控系统	201110111160.X	2014-6-4
11	一种接警主机及利用所述接警主机进行接警的方法	201210182533.7	2014-7-30
12	一种具有电池防呆功能的气体探测器	201310041975.4	2015-3-4
13	一种门磁探测器	201310030900.6	2015-5-13
14	一种气体浓度测量方法及其系统	201310449973.9	2015-11-25

相关申请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状态	申请时间
1	一种实现多种视频监控设备兼容的方法、装置和系统	201210415412.2	实审	2012-10-26
2	一种多通道音视频处理方法和装置	201310384641.7	初审	2013-8-29
3	基于嵌入式监控设备的报警信息发送方法及系统	201310335084.X	实审	2013-8-2
4	一种网络摄像机的网络地址配置方法及系统	201310426389.1	实审	2013-9-18
5	一种嵌入式设备远程自动升级方法和系统	201310530754.3	初审	2013-10-31
6	一种 ATX 电源控制装置、方法和供电系统	201410204148.7	实审	2014-5-14
7	一种视频编解码方法及装置	201410302970.7	实审	2014-6-27
8	一种在 Linux 系统下共享热插拔设备的方法和装置	201310492970.3	初审	2013-10-18
9	一种视频数据采集方法及装置	201410425811.6	初审	2014-8-26
10	一种视频图像编码方法及装置	201410643565.1	初审	2014-11-10
11	一种多核处理器中视频并行解码的控制方法和装置	201410746284.9	实审	2014-12-8

相关软件著作权列表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发证日期
----	-------	-----	------



1	LHD3000 报警监控软件[简称:B101]V1.0	2008SR32846	2008-12-8
2	LH-934IC 双鉴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2009SR027010	2009-7-8
3	LHD8001 拨号警主机	2009SR027009	2009-7-8
4	LH-926A (II) 二元被动红外探测单片机软件	2009SR027008	2009-7-8
5	LH-88 可燃气体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V1.0	2009SR027011	2009-7-8
6	豪恩 LHB9000 管理软件[简称: C9000V1.9]	2012SR010260	2012-2-16
7	LHC80000 接警中心管理系统	2013SR150909	2013-12-19
8	视频协议栈_IPCamera 平台软件	2014SR010296	2014-1-23
9	16 路 D1 高清视频监控系统	2014SR010316	2014-1-23
10	千里眼协议栈-IPCamera	2014SR010439	2014-1-23
11	网络视频录像机监控软件	2014SR026378	2014-3-5
12	豪恩 LH-901B+红外入侵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2014SR098102	2014-7-15
13	豪恩 LH-86+可燃气体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2014SR098097	2014-7-15
14	豪恩云平台服务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2014SR098119	2014-7-15
15	豪恩云平台服务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4SR098119	2014-7-15
16	豪恩 LH-912D+红外入侵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2014SR099785	2014-7-17
17	豪恩 LH-88+可燃气体探测器单片机软件	2014SR100240	2014-7-18
18	16 路全高清网络视频录像机监控软件	2014SR124196	2014-8-20
19	豪恩 D1 报警系统软件	2014SR139055	2014-9-16
20	豪恩云平台软件	2014SR138445	2014-9-16
21	豪恩 ihorn 安全健康云平台管理软件	2014SR140671	2014-9-18
22	4 路视频报警主机监控系统	2015SR032193	2015-2-15
23	NXP8850M3 球机软件	2015SR046764	2015-3-17
24	3518CIPC 软件	2015SR046758	2015-3-17
25	四路高清输出网络解码系统软件 V1.0	2015SR131005	2015-7-13
26	摄像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039061	2013-4-28

2.3 安保服务机器人

(1) 具体应用

作为安保运营服务行业的一种技术手段，安保服务机器人开发应用，将与传统的安保系统结合构建全方位、动态安保服务体系，广泛应用在公司的海内外安保业务中，逐步实现在安保服务行业替代安保人员的部分工作。

(2) 盈利方式

公司既可通过销售安保服务机器人产品盈利，也可以通过“单品+平台+解决方案”组合销售模式，增加收入渠道。

(3) 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随着公司海外安保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计划逐步实现安保服务机器人在安保服务行业替代部分人力工作，在保证和提高安保服务质量的前提下，使安保服务人力成本降低，进一步提升公司安保解决方案的综合竞争力。

(4) 公司的技术积累及核心程度

公司紧跟安保行业发展趋势，在前期研究基础上，公司技术团队开展了安保服务机器人系统及核心技术前瞻性研究，包括机器人管理及控制、自动驾驶、能源管理、路径优化等方面，并针



对市场需求研发出具备智能识别、安全预警、自主导航、人机交互等功能的安保服务机器人。公司安保服务机器人项目目前处于研究开发阶段，尚未实现量产。

截至目前，公司在安保服务机器人领域共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2 项，申请发明专利 6 项，申请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2 项。

相关授权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时间
1	一种嫌疑目标智能追踪方法和系统	201210271473.6	2014-1-8
2	一种实现云台自动巡航的方法和系统	201210330405.2	2015-11-18

相关申请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状态	申请时间
1	一种车标定位方法和装置	201310552751.X	授权通知	2013-11-17
2	一种目标跟踪的方法及装置	201310677149.9	实审	2013-12-12
3	一种用于目标跟踪的摄像机 PTZ 控制方法和装置	201310712883.4	实审	2013-12-20
4	一种风帆控制机构、控制方法及帆船	201410126483.X	实审	2014-3-31
5	一种目标检测方法及装置	201410771011.X	实审	2014-12-12
6	一种运动目标检测方法及装置	201410504910.3	初审	2014-9-26

相关软件著作权列表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发证日期
1	行为识别系统管理软件	2012SR044586	2012-5-29
2	中安消智能巡逻系统[简称：智能巡逻]V1.0	2015SR239549	2015-12-2

2.4 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

(1) 具体应用

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主要应用在公司智慧城市、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业务中，是公司众多业务发展的核心基础技术之一。

(2) 盈利方式

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领域的技术研究将为公司智慧城市、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解决方案提供核心技术竞争力，公司通过上述解决方案的项目化运作获取收益。

通过大数据分析技术应用，对客户文化观念、消费收入、消费习惯、生活方式等数据，精准定位用户群体，可通过增值服务拓宽公司收益。

(3) 与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通过智能化、云计算技术，公司全面整合多种异质前端设备和系统，结合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业务部门的实际业务需求，打造具备行业特色的解决方案，实现了从生产、制造、系统集成到运营服务的全产业链布局，为安保运营服务和智慧城市的建设提供了良好的支持。



大数据方面，公司积极打造基于大数据分析的应用平台，通过大数据处理技术，对公司的运营数据进行整合、清洗、提炼、分析，实时全面掌握运营对象的状态，建立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处理存在问题，建立信息共享机制。

(4) 公司的技术积累及核心程度

智能化、云计算方面，公司采用自主研发与校企联合、引入院士级研发团队等协同创新的合作模式获得核心技术，与北京大学成立了“智能视频技术协同创新中心”，积极开展面向智能分析大数据平台等领域的核心技术研究，主要研究方向包括：高效视频编码技术、智能视频分析技术、智能监控云平台，双方进一步加强了在 973 项目《基于视觉特性的视频编码理论与方法》研究开发过程中的合作。

总体而言，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在安保行业的应用尚处于初级阶段，公司正在积极部署前述技术的研究、开发与应用。

截至目前，公司在智能化、大数据及云计算相关技术领域共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13 项，申请发明专利 30 项，申请并获得软件著作权 137 项。

相关授权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时间
1	一种总线数据传输方法及系统	201010555135.6	2012-8-8
2	一种利用口供识别嫌疑人的方法、系统及电子设备	201210222277.X	2012-12-17
3	一种视频数据的存储方法、存储装置及视频监控系统	201210307627.2	2014-7-23
4	一种基于云存储发布流媒体的装置、系统及方法	201210137040.1	2015-4-15
5	一种视频文件转码方法及装置	201210327388.7	2015-6-10
6	多媒体视频时间轴的展现方法、装置、播放方法及播放器	201210325547.X	2015-7-15
7	一种办公楼宇门禁系统的调试方法、系统	201310392733.X	2015-8-19
8	一种照明系统的调试方法、系统	201310611495.7	2015-8-19
9	一种云存储方法及云存储系统	201210222933.6	2015-9-23
10	基于流媒体服务器的多媒体文件获取方法及流媒体服务器	201210146632.X	2015-11-18
11	一种多重锁的开锁方法和装置	201310513489.8	2016-1-6
12	一种防跌落装置及看护系统	201310554252.4	2016-1-27
13	定性分析匿名模型的方法及装置	201310306620.3	2016-2-4

相关申请发明专利列表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状态	申请时间
1	一种数据服务器集群系统及数据同步方法	201310309268.9	授权通知	2013-7-21
2	一种监控摄像机测距方法及装置	201310552823.0	授权通知	2013-11-7
3	一种基于视频的运动模式检测方法及装置	201310701260.7	授权通知	2013-12-17
4	利用 HTTP 协议实现流媒体功能的方法、流媒体服务器及系统	201210173430.4	实审	2012-5-30
5	一种基于视频分析的视频播放方法及其系统	201210214729.X	实审	2012-6-27
6	一种摄像机远程控制方法、装置及系统	201210097742.1	实审	2012-4-1



7	一种抓图视频播放器及抓图方法	201210367277.9	实审	2012-9-27
8	一种动态对象识别方法及系统	201210370157.4	实审	2012-9-28
9	一种关键字检索方法、装置及系统	201310503091.6	实审	2013-10-23
10	一种网络协议调试方法、装置和系统	201310373122.0	初审	2013-8-23
11	一种云计算资源的调度方法、装置及云计算平台	201310418606.2	实审	2013-9-13
12	ERP 软件自动化测试系统及方法	201310537410.5	实审	2013-11-4
13	一种网络数据的转发方法、模块及系统	201310566650.8	实审	2013-11-13
14	一种墙体形状变化检测方法、系统及其建筑物	201310643785.X	实审	2013-12-3
15	一种追溯视频文件来源的方法和系统	201310651671.X	实审	2013-12-4
16	一种视频监控日志的生成方法及其系统	201410000617.3	实审	2014-1-1
17	一种视频浓缩方法和系统	201410001188.1	实审	2014-1-2
18	一种输入法智能联想的方法及装置	201410332524.0	初审	2014-7-11
19	一种视频文件的定位方法、装置及系统	201310627421.2	实审	2013-11-28
20	一种云环境下的视频转码方法和系统	201410002224.6	实审	2014-1-2
21	一种烟雾检测方法和装置	201410126512.2	实审	2014-3-31
22	一种运动检测和定位拍摄的方法及其装置	201410001630.0	实审	2014-1-2
23	一种夜晚图像增强方法和装置	201410093837.5	实审	2014-3-13
24	一种低照度图像增强方法和装置	201410276904.7	实审	2014-6-19
25	一种视频传输方法及系统	201410536561.3	实审	2014-10-13
26	一种监控录像分析方法及装置	201410664285.9	实审	2014-11-19
27	视频数据的发送、接收方法及其装置以及传输系统	201410478748.2	初审	2014-9-18
28	一种视频异常事件检测方法及装置	201410493959.3	初审	2014-9-24
29	三维卷积神经网络训练方法、视频异常事件检测方法及装置	201410469780.4	初审	2014-9-15
30	一种图像拼接方法及装置	201410521162.X	初审	2014-9-30

相关软件著作权列表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登记号	发证日期
1	天视多媒体监控系统核心平台 V1.0	2004SR11598	2004-11-30
2	天视视频与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06SR05845	2006-5-12
3	天视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管理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城市报警平台软件]	2007SR13044	2007-8-29
4	天视报警联网系统接处警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报警联网平台软件]	2008SR01237	2008-1-18
5	天视高效流媒体服务平台软件[简称:天视流媒体服务器软件]V1.0	2008SR03617	2008-2-21
6	通用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08SRBJ2410	2008-7-31
7	天视多媒体监控系统核心平台 V1.0	2004SR11598	2004-11-30
8	天视视频与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06SR05845	2006-5-12
9	天视城市监控报警联网管理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城市报警平台软件]	2007SR13044	2007-8-29
10	天视报警联网系统接处警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报警联网平台软件]	2008SR01237	2008-1-18
11	天视高效流媒体服务平台软件[简称:天视流媒体服务器软件]V1.0	2008SR03617	2008-2-21
12	通用出入口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08SRBJ2410	2008-7-31
13	冠林神州 TAT 安防系统安全管理中心 RA 系统 V1.0	2008SRBJ5547	2008-12-8
14	天视变电站遥视调度系统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变	2008SR34018	2008-12-12



	电站遥视平台软件]		
15	天视银行安防联网系统平台软件 V1.0[简称:天视银行安防平台软件]	2008SR34017	2008-12-12
16	冠林神州矩阵多媒体视频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08SRBJ6493	2008-12-13
17	达明管理服务器 CMS 软件 V1.0	2008SRBJ6513	2008-12-13
18	达明流媒体分发服务器 VDTS 软件 V1.0	2008SRBJ6556	2008-12-13
19	达明网络存储服务器 NRU 软件 V1.0	2008SRBJ6563	2008-12-13
20	达明矩阵服务器 DMS 软件 V1.0	2008SRBJ6510	2008-12-13
21	达明报警服务器 AS 软件 V1.0	2008SRBJ6557	2008-12-13
22	达明网络客户端服务器 CU 软件 V1.0	2008SRBJ6562	2008-12-13
23	DMSecurity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 2.0.0.99	2009SR022503	2009-6-12
24	天视城市监控智能安全管理平台软件[简称:天视城市监控智能软件]V1.0	2009SR046426	2009-10-16
25	天视石油安防联网管理平台软件[简称:天视石油安防软件]V1.0	2009SR046423	2009-10-16
26	天视中型网络视频监控报警管理软件[简称:CMS]V1.0	2009SR049686	2009-10-29
27	天视视频与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简称:视频与安防管理软件]V3.1	2009SR056721	2009-12-7
28	同方智能报警控制服务器 TFCA 系统 V1.0	2010SR043582	2010-8-25
29	同方数字矩阵服务器管理 TFNM 系统 V1.0	2010SR043568	2010-8-25
30	同方流媒体传输控制 TFST 系统 V1.0	2010SR045198	2010-8-31
31	同方网络视频存储控制 TFLV 系统 V1.0	2010SR045865	2010-9-3
32	同方服务器数据中心管理 TFSD 系统 V1.0	2010SR045922	2010-9-3
33	同方远程网络客户端监控 TFRL 系统 V1.0	2010SR045899	2010-9-3
34	冠林盈科变电站遥视调度系统平台软件 V1.0	2010SRBJ5943	2010-11-29
35	冠林盈科城市监控智能安全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0SRBJ5944	2010-11-29
36	冠林盈科石油安防联网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0SRBJ5946	2010-11-29
37	冠林盈科视频与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0SRBJ5947	2010-11-29
38	冠林盈科银行安防联网系统平台软件 V1.0	2010SRBJ5949	2010-11-29
39	冠林盈科中型网络视频监控报警管理软件 V1.0	2010SRBJ5950	2010-11-29
40	天视公安业务实战与应急指挥平台软件[简称:公安业务实战与应急]V3.0	2010SR069610	2010-12-17
41	天视银行业务综合应用平台软件 V1.0	2010SR071947	2010-12-23
42	企业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2011SR060054	2011-8-24
43	网络视频监控管理平台 V1.0	2011SR061394	2011-8-29
44	影像传输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1395	2011-8-29
45	酒店管理软件 V1.0	2011SR061393	2011-8-29
46	酒店信息发布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1397	2011-8-29
47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1SR061396	2011-8-29
48	天视视频监控运维保障系统软件[简称:天视视频监控运维保障系统]V1.0	2011SR071870	2011-10-9
49	天视应急值守管理软件 V1.0	2011SR082852	2011-11-15
50	天视中小型安防管理系统基础版软件 V1.0	2011SR083308	2011-11-16
51	天视安全管理信息平台软件 V1.0	2011SR083174	2011-11-16
52	天视中小型安防管理系统标准版软件 V1.0	2011SR084268	2011-11-18
53	天视政府应急智能管理软件[简称:应急智能管理]V1.0	2011SR084266	2011-11-18
54	天视智能应急资源保障管理软件[简称:应急资源保障]V1.0	2011SR084264	2011-11-18



55	天视互联网信息采集分析软件 V1.0	2011SR091162	2011-12-6
56	天视政府网络舆情收集系统软件 V1.0	2011SR091159	2011-12-6
57	天视金融综合管理平台系统软件[简称:天视金融综合管理平台系统]V1.0	2011SR096991	2011-12-17
58	话单数据分析管理软件	2012SR044589	2012-5-29
59	天视邮政视频综合管理软件 V1.0	2012SR064084	2012-7-16
60	天视视频监控智能分析软件 V1.0	2012SR063940	2012-7-16
61	天津同方信息安全网络维护软件 V1.0	2013SR066881	2013-7-17
62	天津同方视频网络监控软件 V1.0	2013SR066898	2013-7-17
63	天津同方多媒体会议系统 V1.0	2013SR066894	2013-7-17
64	天津同方大屏幕显示系统 V1.0	2013SR067939	2013-7-18
65	天津同方视频与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3SR067946	2013-7-18
66	天津同方网络安全管理系统 V1.0	2013SR067943	2013-7-18
67	屏墙 web 控制软件 V1.0	2013SR090101	2013-8-26
68	访客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3SR089595	2013-8-26
69	人流量统计分析系统 V1.0	2013SR113212	2013-10-24
70	视频分析查询系统 V1.0	2013SR113218	2013-10-24
71	能耗分析系统 V1.0	2013SR113329	2013-10-24
72	多媒体信息发布转发平台 V1.0	2013SR113890	2013-10-25
73	消防多媒体软件 V1.0	2013SR117186	2013-11-1
74	天视智慧视侦实战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3SR123347	2013-11-11
75	智能短信群发软件 V1.0	2013SR123290	2013-11-11
76	解码器远程管理软件 V1.0	2013SR127510	2013-11-16
77	智能展厅控制系统终端软件	2014SR029018	2014-3-11
78	KPI 绩效考核系统管理软件	2014SR029905	2014-3-12
79	云存储运维平台软件	2014SR029899	2014-3-12
80	天视 DFS 安防智能管理平台软件 V3.0	2014SR0044541	2014-4-17
81	天视金融综合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3.0	2014SR044544	2014-4-17
82	福建边防视频诊断系统软件	2014SR050123	2014-4-26
83	子进程统一接口系统	2014SR123918	2014-8-20
84	达明平安基于分布式物联网的智能化安防及楼宇设备综合集成管理平台[DMISBMSV1.0]	2014SR145350	2014-9-26
85	ONVIF-SDK 封装软件	2014SR184268	2014-11-29
86	天视智慧公安视频综合利用实战平台 V2.0	2014SR197951	2014-12-17
87	天视视频监控运维保障系统软件 V3.0	2014SR207515	2014-12-23
88	天视邮政视频综合管理软件 V3.0	2014SR207513	2014-12-23
89	天视分布式转码服务器软件 V1.0	2015SR000804	2015-1-5
90	网络视频解码监控软件	2015SR002472	2015-1-6
91	天视安防视频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3.5	2015SR010118	2015-1-19
92	设备发现服务器软件	2015SR022251	2015-2-3
93	智能停车场系统停车出入管理软件 V1.0	2015SR123305	2015-7-3
94	智能停车场系统停车信息管理软件 V1.0	2015SR123297	2015-7-3
95	智能停车场系统数据集中管理平台软件 V1.0	2015SR123302	2015-7-3
96	教学录播自动跟踪系统 V1.0	2015SR123317	2015-7-3
97	火焰检测系统软件[简称:火焰检测系统]V1.0	2015SR145742	2015-7-29
98	人流量统计分析系统 V2.0	2015SR178369	2015-9-15
99	医院电子病历系统 V1.0	2015SR178382	2015-9-15
100	医院运营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180141	2015-9-16



101	医院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2.0	2015SR192197	2015-10-8
102	停车场反向查询系统 V1.0	2015SR196159	2015-10-13
103	能耗分析系统 V2.0	2015SR203101	2015-10-22
104	天视智慧公安移动警务平台软件 V1.0	2015SR223219	2015-11-16
105	天视多屏应用业务平台软件 V1.0	2015SR223215	2015-11-16
106	中安消智慧教育云平台[简称:智慧教育]V1.0	2015SR239624	2015-12-2
107	刑侦技术总队指挥中心集中控制系统 V1.3 (简称:刑侦总队集控系统)	2014SR068629	2014-5-29
108	法院大法庭集中控制系统 V1.3(简称:法庭集控系统)	2014SR068636	2014-5-29
109	公安局会议大厅集中控制系统 V1.3(简称:公安集控系统)	2014SR068632	2014-5-29
110	路灯照明多功能监控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2SR078000	2012-8-23
111	智慧型酒店插卡取电开关系统 V1.0	2014SR082020	2014-6-20
112	智能车辆道路诱导系统 V1.0	2014SR082059	2014-6-20
113	智能电子广告屏操作系统 V1.0	2014SR081841	2014-6-20
114	智能楼宇控制系统 V1.0	2015SR153012	2015-8-7
115	智能酒店客房管理系统 V1.0	2015SR152571	2015-8-7
116	电子广告屏应用系统 V1.0	2015SR153005	2015-8-7
117	图像监控系统 V1.0	2015SR153002	2015-8-7
118	智能酒店电梯控制系统 V1.0	2015SR153007	2015-8-7
119	电力系统数字化工程数据采集软件 V1.0	2010SR073781	2010-12-28
120	手术室环境实时监控工程软件 V1.0	2010SR073826	2010-12-28
121	计算机网络工程网关控制系统 v1.0	2010SR073777	2010-12-28
122	智能建筑内部信息计算机采集控制系统 V1.0	2010SR073779	2010-12-28
123	计算机硬件集群集成控制软件 V1.0	2010SR073613	2010-12-28
124	建筑工程构要架设计软件 V1.0	2010SR073612	2010-12-28
125	电力仪表数字化集中显示控制软件 V1.0	2010SR000014	2011-1-4
126	ICU 管理系统软件 V2.0	2014SR157288	2014-10-21
127	负压系统监测控制系统 V2.0	2014SR157294	2014-10-21
128	净化环境电力监测系统 V3.0	2014SR157272	2014-10-21
129	净化环境设备集中控制管理系统 V3.0	2014SR158393	2014-10-22
130	实验室环境监测系统 V5.0	2014SR157254	2014-10-21
131	手术室环境监测系统 V3.0	2014SR158394	2014-10-22
132	手术室环境转播系统 V3.0	2014SR158425	2014-10-22
133	手术室远程维护及控制系统 V5.0	2014SR158395	2014-10-22
134	医用气体中央安全预警系统 V1.0	2015SR277347	2015-12-24
135	ICU 病房压差自控系统	2015SR275513	2015-12-24
136	洁净手术室智能呼叫系统	2015SR275366	2015-12-23
137	医用洁净室净化空调自控系统	2015SR276630	2015-12-24



iHorn 云平台的配套物联传感产品



3、国际化的安保服务能力

公司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政策，积极布局海外安保市场，为中国企业沿“一带一路”走出去提供安保运营服务。公司先后收购香港地区最大的现金收款及押运（CIT）服务供应商香港卫安和澳门地区领先的安保服务提供商澳门卫安，布局香港、澳门及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可提供包括现金收款押运、贵重物品运送、安全速递、电子安防系统集成、移动保险箱及高端人力保安等优质、全面的安保服务。

4、高度定制的解决方案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系统集成服务实力，依托于公司多年行业和项目经验，针对不同行业客户的业务特点及差异化需求，公司推出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及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跨行业创新性的整体解决方案，在政府机关及事业单位、学校教育、银行金融、医院、部队、港口码头重点行业领域积累大批优质客户与丰富服务经验。

国内业务布局方面，公司成功布局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北、西南等区域市场；国际业务布局方面，公司先后收购香港卫安、澳门卫安，布局香港、澳门及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形成跨区域网格化战略布局。

4.1 公司整体解决方案的具体内容、可实现目标及客户群体

(1) 中安消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

1) 具体内容

中安消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科技创造安全、信息服务民生、数据助力产业、融合提升价值为理念，旨在通过将先进信息技术与先进的城市经营服务理念进行有效融合，通过对城市的地理、资源、环境、经济、社会等系统进行数字网络化管理，对城市基础设施、基础环境、生产生活相关产业和设施的多方位数字化、信息化的实时处理与利用，构建以政府、企业、市民三大主体的交互、共享平台，激发科技创新，提高城市安全水平，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结构调整，转变政府的行为方式、提升民生服务水平，综合打造安全、便捷、高效、可持续发展的新型智慧城市。

2) 可实现目标

为城市和地区管理者提供智慧城市顶层规划设计，项目解决方案建议，系统集成实施管理及运营模式设计咨询等全业务链服务，可有效整合各种现有行业应用系统，提供整合的共性服务、公共信息服务和智慧应用的社会化协同快速开发、运行和运营方案，为城市的综合管理与治理提供智慧动力，以满足城市发展、民生保障、政府服务等方面的规划需求。

3) 客户群体

公司主要针对政府实施智慧城市项目，主要对象为住建部审批的 277 家智慧城市试点城市，工信部审批的 80 家信息惠民试点单位以及长三角、珠三角的经济强县、市。

(2) 中安消智慧建筑整体解决方案

1) 具体内容



中安消智慧建筑集成业务遍及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北、西南、东北等全国主要安保市场，凭借丰富的安保系统集成经验及国际化的项目管理经验，根据特定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特点进行“定制化”设计，提供定制化的系统集成业务。

2) 可实现目标

①金融场所

营业厅智能监控、智能分析、金库入侵监测系统、一键报警

②校园安全

校园监控、访客管理、出入口管理、报警预警、突发预案

③城市综合体

视频监控、门禁联动、报警管理、楼层引导、公共广播、巡更管理

④监狱

监房管理、周界安全、门禁管理、警报传递、应急指挥

3) 客户群体

主要包括：金融、校园、小区、城市综合体、连锁商贸、楼宇、生产企业、司法机构（法院、监狱等）、机场等。

(3) 中安消智慧交通整体解决方案

1) 具体内容

公司以物联网、移动互联网以及智能化等技术手段，结合实际情况，形成高清智能卡口、城市车位引导与停车场管理等系列化的智慧交通解决方案，提供交通智能化与信息化服务，满足交管部门、运营及个人出行者等多主体对城市交通领域的需求，从而实现人、车、路、环境的和谐。

基于“安全、便捷、绿色、智慧”的建设理念，中安消以突破城市发展瓶颈为出发点和落脚点，畅通便利的城市交通成为智慧城市建设的突破口和推动力。

2) 可实现目标

为城市交通管理部门、运输企业、个人出行者提供一体化的全集成应用，实现公共交通控制、诱导，轨道交通信息服务，驾车出行及城市旅行者综合信息服务等应用，提升城市道路交通协调控制管理能力，提升城市交通枢纽公众出行服务体验。

①智能交通

智能交通以缓和道路堵塞和减少交通事故，提高交通利用者的方便、舒适为目的，将道路交通视频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地理信息定位系统、交通指挥调度系统、信号控制系统、城市进出口管理系统、交通信息采集系统、警力资源管理系统、交通诱导系统以及各类业务子系统（如车管、驾管、违法、事故等）等集成在统一的图形界面的软件环境下，实现信息采集、分析处理、控制执行、调度决策的综合平台，从而消除道路堵塞等交通隐患，减轻对环境的污染，提高行车安全，减少行驶时间。

②智慧交通



交通综合运行监测与服务平台（TOCC: Traffic Operation & Control Center）作为智慧交通系统建设的重点，通过全面整合各类数据实现城市交通运行监测、综合交通运输分析、居民出行分析、货运分析，为交通拥堵治理、基础设施规划、交通发展战略和政策、行业管理决策、交通运输协调等提供智慧的决策支持，以地理信息系统为载体，提升交通部门应对突发事件的反应速度与决策分析能力，提升交通应急保障与救援水平，实现对城市城际道路可视化指挥、公交、出租、两客一危等行业进行监测管理，方便公众出行，以智能、高效为目标，从而为交通管理部门提供有效的管理支撑。

3) 客户群体

主要客户群体为全国各县市的交管局以及交通委员会。

(4) 中安消智慧医疗解决方案

1) 具体内容

智慧医疗为中安消民生领域最重要的战略方向之一，公司全面跟进国家“健康中国”战略，以基层医疗为根本，以智慧养老为核心、以智慧医院为依托、以区域卫生为联结，并应用物联网、大数据、移动互联网等先进技术手段，全面构建居民、政府、医疗机构、市场相互协调的生态体系，进而实现健康服务民生，助推实现“健康梦”。

①基层医疗卫生信息系统采用标准化接口，与区域内协同平台、医保/新农合平台无缝对接，充分支持社区发挥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两个“网底”作用，实现以人的健康为中心，提供连续、可及的集“基本医疗、保健、预防、康复、计划生育、健康教育”六位一体功能的部署。建立起以病人为中心、以社区为支撑，以健康档案为基础，满足区域内各社区及区域内医疗卫生机构数据保存、共享、交换，构建居民健康信息库，实现居民从出生到死亡的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实现社区与医院的高效医疗协作，使社区居民享受远程预约及双向转诊等服务带来的优质医疗体验。

②中安消区域卫生平台围绕居民个人、医疗卫生服务机构、公共卫生专业机构、卫生行政部门的核心需求，采用先进实用的信息技术手段和方法，更好、更快地提升医疗卫生整体服务能力和水平，并深度服务于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卫生事业发展，帮助并保障人民群众享有均等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辅助优化医疗卫生资源、提高医疗卫生服务效率、降低医疗成本、提升医疗卫生整体水平。最终实现区域各级医疗机构间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推动区域业务模式的创新，确保医改举措落实，提升区域卫生服务水平，促进居民健康，实现智慧卫生。

③中安消可提供医院从楼宇智能化、医疗工程、医院信息化全方位的解决方案，在智能楼宇方面，可实现对各子系统进行监测、控制、记录，实现分散节能控制和集中科学管理，为医院的用户提供良好的工作环境，为医院的管理者提供方便的管理手段，为医院的经营者减少能耗并降低管理成本，为医院物业管理现代化提供物质基础。

在医疗工程方面，提供针对洁净手术室、ICU、消毒供应中心、实验室、医用气体工程等解决方案，全面保障医疗过程安全。在医院信息化方面，帮助医院构建以电子病历为核心的医院信



息平台，提供覆盖医院运营和医疗的各个业务范围的软件系统，优化医院业务流程、规范医疗行为、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保证用药安全合理，帮助医院提高工作效率和效应。目前中安消智慧医疗解决方案以医院楼宇智能化、医疗专业科室集成工程为主。

2) 可实现目标

通过智慧医疗解决方案的实施，能够建设一个适用于实际情况的统一高效、资源整合、互联互通、信息共享、透明公开、使用便捷、实时监管的智慧医疗服务，满足卫生资源优化配置、公民健康卫生所需、政府综合监管要求，真正实现面向居民的优质医疗可及化、健康管理全程化、面向卫生医疗机构的区域协同多元化，以及面向行政监管部门的综合监管智能化。

3) 客户群体

主要包括医疗机构、公共卫生机构、卫生监督管理机构以及居民个人。

(5) 中安消智慧教育解决方案

1) 具体内容

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传统的教育模式已不能满足现阶段对教育的需求。

中安消智慧教育解决方案采用了云+“端”的教育云建设模式，以大数据为基础、以云应用为核心、从教育局人员、院校负责人、教师、后勤老师、家长、学生等不同角色入手构建中安消“互联网+教育云”平台。

中安消“互联网+教育云”平台，根据客户的种类的不同，提供不同模块搭配的“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形成教育局版、校园版等不同版本。通过与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互联网+等技术的深度融合与应用，建设个性化学习环境，提供个性化学习资源和服务，促进学习者的自主学习，最终达到终身教育体系建设和学习型社会建设，满足社会成员高质量多样化的教育需求。

区域教育云：区域教育云面向区域内学前教育、K12、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和社区教育等不同教育类型，提供全面的资源及管理服务功能，并将信息化系统进行全面整合。区域教育云提供海量云应用，形成智慧型教育平台，通过智慧教学、智慧测评、智慧学习、智慧管理等智慧应用，帮助学生、老师、院校管理人、教育局人员及家长等角色实现高效管理、高效教学、高效帮助和高效沟通等目标。

校园教育云：校园教育云面对不同类型的校园，以学生为中心，提供学生个性化智慧学习与发展平台，从知识点、学习能力、认知层次三个维度出发，整合各类教学资源。校园教育云同时提供智慧化的互动式体验，多样化的教学工具，实现互动式的、体验式的教学模式，通过不断对每个师生的数据收集与整合最终形成教育大数据池，应用智能分析的手段为用户提供前程发展、学情分析、教育咨询等不同的个性化教育服务。

2) 可实现目标

① 宽带网络校校通，教学资源班班通，优质资源人人享



实现各级各类学校的宽带接入，完成各级各类学校网络条件下的基本教学环境建设；实现学校课堂教学能够使用优质数字教育资源，能够通过优质数字教育资源和信息技术手段提高教学质量和促进教育均衡发展；教学互动社区实现优质资源人人共享，使得学生对自己知识薄弱环节进行针对性学习，网上教室、网上社区有利于增加学生在线学习交流机会，便于自主性学习安排。

② 教育资源和管理公共服务

通过对教育资源的多平台资源整合与共享应用拓展，并提供教育资源管理服务，提升教育局管理、监督和决策的能力，实现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推动素质教育，支撑教育管理改革与创新。规范学校管理，提高行政效率，推动教学模式转变，提高教学效率和教学质量。

③ 互联网+教育

通过“互联网+教学、互联网+课程、互联网+评价、互联网+学习”突破课堂的时空限制，全面拓展与更新各层次学科内容，转变学生学习观念与行为方式，对教师、教学内容、教学形式进行相应的评价与监控。提供教学软件开展互动教学，数字化内容增加生动性、趣味性，提供家校互动渠道、监护学生行为、状态，及时反馈，有助于家校高效互联。

3) 客户群体

目前智慧教育主要建设教育信息化的三通两平台工程，教育部明确要求全国各省市于 2017 年完成所有的三通两平台建设，目前已基本完成 50%左右，尚未完成的为经济较落后的西南、西北省份以及经济较发达省市的偏远地区。

(6) 中安消平安城市解决方案

1) 具体内容

中安消平安城市解决方案通过云计算、大数据技术，采用物联网平台，全面整合多种异质前端设备，结合公安、交警、安监、监狱、消防、社管、市政、环保等业务部门的实际业务需求，通过建设综合性的公共安全一体化云平台，实现全方位、立体化城市防控体系，协助各部门事前监测、事中指挥调度、事后评估管理，从而提升城市常态运营、应急处理和综合安全管理水平。

2) 可实现目标

① 视频共享与联网

依据国家、地区各类标准与相关规范，通过统一管理，整合各类不同网络来源、不同视频图像格式的视频图像资源，例如治安监控系统、卡口监控系统、电子警察系统、社会资源监控系统、手持（车载）单兵系统等，实现多种视频图像信息的共享、联网应用。以 GIS/PGIS 系统为载体，使平安城市监控系统监控点连成线、线连成面，形成一张视频全覆盖的监控网。实现对公安视频监控、治安卡口系统、社会面视频监控系统等视频图像资源的整合。

② 公安实战应用

在公安信息化快速进入高端应用、深度整合的阶段，进一步实现跨警种、跨部门的信息资源综合开发利用，已经成为现阶段公安的迫切需求。通过以视频图像的智能分析技术为基础，与治安、刑侦、交警等各相关专业结合，整合现有各种视频资源和图像数据、业务数据的采集和深入



挖掘，分析其中的关联，实现对视频图像数据及资料的共享，并将涉案证据的采集、侦查、研判、管理等流程进行整理，最终为公安行业提供了一套“行业化、网络化、智能化”的综合实战应用平台系统。

③视频图像侦查

通过自动化的智能分析预处理，提供视频浓缩与摘要、视频内容定位、对比增强等专业化、智能化的审看手段，方便快捷的查看视频内容信息，对关注内容仔细查看，无效内容快速通过，提高审看效率，节省审看时间，降低工作强度。同时，提供视频上传、案事件管理、视频编目、线索汇总、证据导出等多种刑侦视频应用全流程管理。将海量内容、杂乱无章、毫无逻辑的监控视频内容进行梳理，自动获取视频内事件及目标的关键信息，并根据这些信息生成视频内容及索引，以创新的方式进行多层次展现，从而达到高效视频应用的目标。

④生产安全

中安消以“数字化安全生产检测”整体建设构架为指导原则，为安全生产监管、决策人员提供一个便利的交互式操作平台，迅速、动态地识别安全事件。系统平台集成预测预警、分析决策、应急指挥、监管执法、协同办公、公共服务等多种功能，构建责任落实、流程优化、技能到位、预警监管、处置运转顺畅有力的科学管理新格局，推动安监工作向远程化、可视化和智能化转变，实现分类分级监管和网格化监管，用“智慧”保障工业生产安全运行。

⑤环境安全

中安消依托物联网、云计算、移动互联、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以多网融合的方式形成统一的环境监测监控感知网络；以大数据中心及平台为核心进行建设，形成业务应用支撑能力和数据综合分析管理能力；建立监测预警系统、污染源监控系统、环境应急指挥系统、环保电子政务系统四大智慧应用系统，有效地实现了环境监控设备的统一管理，促进了环境多元数据的融合；利用专家级的环境质量模型，为环境质量管理监测及预警提供了可靠的解决方法；同时利用网络舆情采集分析技术及公众环保移动应用，实现了对环境多样化的管理监控，为大众用户提供了参与城市环境管理监察的有效途径。

3) 客户群体

主要包括：政府或公安、交警、安监、监狱、消防、社管、市政、生产企业、市政安全、食品安全、环保等业务部门。

4.2 经营计划

(1) 大力推行 PPP 模式

公司拟大力推行 PPP 模式，提升公司在智慧城市以及相关垂直领域（如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建筑、智慧医疗、平安城市等）的系统集成业务。

通过 PPP 模式，公司将与各地政府合资成立智慧城市建设项目公司，项目公司向当地政府提供智慧城市建设所需的技术、资金，政府通过购买服务的模式向项目公司支付服务款，服务款项支付完毕后，公司退出项目公司的股权。



(2) 区域布局与管理

公司目前分别在华北、华东、华南、西北、西南共有 10 家全资的子公司，公司将在经济较发达的省份（如：山东、江苏、浙江、福建、广东、四川、湖北、湖南）持续通过并购区域性系统集成公司以完善业务布局，从而实现对全国七大区域的区域化管理和业务扩张。

4.3 在报告期相关产品或应用的销售情况

2015 年，公司签订的智慧建筑业务合同金额 73,241.34 万元（不包含城市级系统集成的框架协议），签订的智慧交通业务合同金额 4,136.98 万元，签订的智慧医疗业务合同金额 8,180.31 万元，签订的智慧教育业务合同金额 10,365.11 万元，签订的平安城市业务合同金额 56,097.99 万元；2015 年公司智慧建筑业务实现账面收入 34,684.34 万元，智慧交通业务实现账面收入 3,013.44 万元，智慧医疗业务实现账面收入 4,346.62 万元，智慧教育业务实现账面收入 6,319 万元，平安城市业务实现账面收入 39,081.29 万元。

智慧城市业务方面，公司已分别与山东诸城、辽宁沈阳、内蒙古赤峰签订了智慧城市框架协议，目前正在积极推进后续由政府立项、社会资本招标及组建项目公司等事宜。

4.4 面对的风险及挑战

(1) PPP 商业模式风险

国家鼓励推广 PPP 模式，以解决城市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融资难和低效率等问题，现已在各级地方政府全面展开。公司积极推行 PPP 模式以获取、锁定更多订单，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尽管公司通过加强项目管控、尽可能降低 PPP 业务模式的实施风险，但 PPP 项目依然面临政府政策的变化、审批程序冗长复杂、项目工期延长、支付延期、资金回笼周期拉长等风险。

(2) 并购战略实施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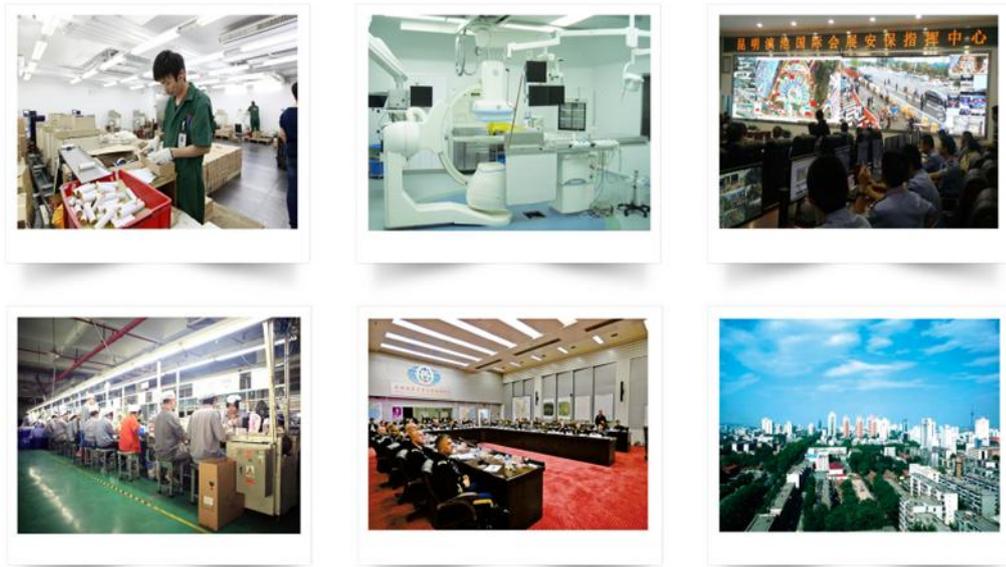
公司通过持续并购区域化系统集成公司完善业务布局，从而实现对全国七大区域的区域化管理和业务扩张，但并购后能否对并购企业的人才、研发、技术、品牌、销售渠道等进行充分整合，达到双方互补及协同的预期效果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对并购企业整合进程受阻或效果低于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此外，受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加快等因素的影响，并购企业存在经营业绩下滑或不达预期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面对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将采取积极应对策略，通过加强对国家法律法规、PPP 政策的学习研究，规范 PPP 项目投资决策和项目回款管理，拓宽融资渠道，尽可能降低项目投资建设的风险。同时加强对已并购企业的投后管理，搭建并完善与并购企业的信息平台，加强与并购企业的联动，促进规范运作及资源共享，发挥与已并购企业之间的协同效应，不断完善创新与激励机制，有效降低潜在的并购战略实施风险。



2015 年公司战略布局图



公司 2015 年各并购公司业务图

5、专业的人才和稳定的团队优势

公司始终重视人才的培养和维护，拥有经验丰富且稳定的管理层团队，并通过企业文化、激励机制和创新制度等多种方式吸引人才并保持团队的稳定性。公司团队长期精诚合作，在管理、研发、市场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对行业理解深刻，专业优势互补。

通过多次产业整合，公司吸收和引进了大量优秀的研发、技术、服务等多方面的专业人才。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吸收引进安保系统集成、生命安全医疗系统建设、工业安保产业链等专业人才；海外市场方面，长期稳定、高效且富有经验的管理团队是公司极为宝贵的资源，香港卫安、澳门卫安的职业经理人均拥有 20 余年的管理经验。

同时，公司通过持续开展定期培训，提高员工素质，积极建设一支专业化、职业化，不断促进公司发展的人才队伍。

此外，在公司发展壮大的同时，公司先后推出实施第一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将员工利益与公司未来发展紧密相连。



公司管理团队合影

6、全面的资质和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集成服务实力，拥有包括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保密安防监控)、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壹级、工程设计甲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众多资质。

公司通过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公司的销售额和市场地位不断提升，赢得了众多的荣誉与客户好评，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2015 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先后荣获“2015 年度中国智能交通建设推荐品牌”、“2015 年度中国行业信息化领军企业奖”、“中国经济最具创新力企业”“a&s 中国百大智能集成企业”“a&s 中国安防十大品牌”、“中国安防产品十大技术领先企业”、“2015 年北京品牌 100 强”等诸多荣誉。此外成立于 1977 年的香港卫安，在香港及亚太地区被认为是最值得信任的安保运营服务商之一。



公司 2015 年所获品牌奖项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5 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中国经济增速总体放缓，国民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变为新常态增长。

2015 年，中国安防行业继续保持相对稳定的增长，基本实现“十二五”规划目标。

2015 年，公司努力夯实经营管理工作，加强技术研发与创新，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进一步完善与增强公司业务布局、区域布局，较好地贯彻落实了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和发展目标。

1、公司经营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战略布局建设，积极推动公司向全球一流安保综合运营服务商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的转型，基本完成行业中心建设和区域中心布局，积极抢占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平安城市、智慧城市等行业市场；区域布局方面，完成华北区域、华东区域、华中区域、华南区域、西北区域、西南区域建设，并通过收购香港卫安、澳门卫安高端金融安保和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形成跨区域网格化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6,164,283.31 元，利润总额 326,614,645.42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元。未来，随着公司战略布局的深入推进，公司的营收规模、利润总额还将保持较快增长。

2、公司外延并购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打造、融合与升级公司工业安全、信息安全、生命安全三位一体的“大安全”生态链，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和竞争实力、并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公司，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提高公司业务的国际化水平，不断扩大公司规模和实力，提升公司在安保领域的影响力，获取更大的经济收益。

国内并购方面，公司立足于安保为中心的大安全领域，整合发展大安全产业链，先后完成深圳迪特、昆明飞利泰、深圳威大、上海擎天 4 家公司 100% 股权的收购，进一步完善与增强安保产业链条各主要环节，业务延伸至大安全领域。

海外并购方面，公司紧抓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带来的历史机遇，先后完成香港卫安、澳门卫安并购，布局高端金融安保和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促进公司从安保智能产品制造销售、安保系统集成到安保运营服务的全产业链融合与升级。



境外安保运营服务图

3、公司管理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努力夯实发展基础，提高公司管理能力、管理效率、业务水平，提升现有业务人员素质，以增强公司竞争力。

制度建设方面，强化关键节点控制及可执行性，报告期内公司新建及修订包括《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在内的 15 项基本规章制度。

公司管理方面，公司通过信息化建设带动管理流程、风险控制流程的规范化、实时化，建立“大风控体系”，促进规范运作及资源共享，为公司未来的规范运作奠定基础，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的发展。同时，加强对新并购下属子公司的投后管理，目前已完成信息化平台对接。

员工激励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施第一期、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提高员工的创造力、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将员工利益与公司利益紧密结合，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4、公司技术创新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对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物联网、安保服务机器人、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应用科学领域的研发投入，推出了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及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以及联网报警完整解决方案—iHorn 云平台和配套物联传感产品，实现了智能信息综合管理平台产品化，并开展了手持定位设备和智能交通无人机控制面板的研发。在低功耗短距离无线技术、智能视频技术、机器人智能控制技术、物联网安全技术等方面开展了技术创新研究和技术整合。

截至本报告披露时，公司已取得 149 项技术专利（包括 32 项发明专利、72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45 项外观设计专利）。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 6,406,213,868.19 元，净资产 2,906,955,362.92 元，实现营业收入 1,976,164,283.31 元，利润总额 326,614,645.42 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976,164,283.31	1,578,715,813.88	25.18
营业成本	1,347,225,822.52	1,043,284,802.69	29.13
销售费用	51,482,715.55	31,023,114.03	65.95
管理费用	212,526,597.70	130,863,182.89	62.40
财务费用	6,343,132.13	23,190,364.36	-72.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753,081.18	-34,131,790.11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427,739.68	32,527,640.30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728,718.38	258,479,842.55	859.74
研发支出	45,906,718.71	43,575,651.71	-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说明:

- 1、上表数据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现金流情况。
- 2、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5.18%，主要来自于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增长以及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的并购。通过该系列并购，公司拓展并加强了智慧医疗、楼宇智能设备、建筑智能化等业务。
- 3、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29.13%，主要因为随业务规模的扩大，营业成本相应有所增长。营业成本的增长还来自于报告期内并购企业的成本。
-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65.95%，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完善各细分业务领域及区域的布局，加强业务拓展力度。销售费用的增长还来自于报告期内并购企业的费用。



5、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62.40%，主要为报告期内合并并购企业管理费用所致，公司管理工作的细化以及对外投资并购产生的中介服务费用也导致管理费用的增加。

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72.65%，主要为公司年内利息收入的增长。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为公司业务扩张带来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大而新增业务确认的应收款暂未到收款期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情况

分析（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813.91	106,997.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1.27	702.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94.93	41,42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10.11	149,119.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046.69	65,499.3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44.95	31,07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12.23	7,302.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681.55	48,651.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85.42	152,53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75.31	-3,413.18

报告期内，2015 年度中安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4 年度同比降幅较大，主要原因：1) 2015 年度卫安 1 有限公司支付欠原股东及关联公司款项 5.79 亿元；2) 2015 年度支付圣安、祥兴和锐鹰原欠关联公司往来款 1.38 亿元；3) 2015 年度支付原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剥离资产收益产生的所得税税金 0.95 亿元；4) 2015 年度部分大项目前期支付款项增加、应收账款收款相对缓慢所致。

2015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4,775.31 万元，2015 年度净利润 28,011.58 万元，两者差异较大。差异的原因主要为：1) 因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7.80 亿元；2) 2015 年度支付原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剥离资产收益产生的所得税税金 0.95 亿元；3)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增幅导致经营性现金流下降所致。

报告期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7.80 亿元，主要系：1) 2015 年度卫安 1 有限公司支付欠原股东及关联公司款项 5.79 亿元；2) 2015 年度支付圣安、祥兴和锐鹰原欠关联公司往来款 1.38 亿元；3) 因 2015 年度业务规模的扩大导致支付的各项费用增加 0.91 亿元；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由于上述原因增幅较大。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负，主要因为公司本年度对外投资并购所支付的现金以及公司固定资产的投入。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859.74%，主要源于 2015 年公司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

10、研发支出较上年同期增长主要为公司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所致。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安保	1,467,875,830.06	1,024,565,691.50	30.20	26.63	31.86	减少 2.77 个百分点
安保押运	473,130,568.74	295,255,599.24	37.60	25.27	16.26	增加 4.84 个百分点
租赁	24,520,653.25	21,674,583.55	11.61	0.85	80.58	减少 39.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安保系统集成	1,242,348,475.17	859,729,931.05	30.80	30.00	33.81	减少 1.97 个百分点
安保运营服务	473,130,568.74	295,255,599.24	37.60	25.27	16.26	增加 4.84 个百分点
安保智能产品制造	225,527,354.89	164,835,760.45	26.91	10.81	22.54	减少 7.00 个百分点
房屋租赁	24,520,653.25	21,674,583.55	11.61	0.85	80.58	减少 39.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577,403,319.46	404,046,154.24	30.02	-1.11	7.87	减少 5.83 个百分点
西北	231,713,144.69	162,618,607.82	29.82	32.29	31.98	增加 0.17 个百分点
华东	169,523,913.19	130,804,113.47	22.84	13.91	37.38	减少 13.18 个百分点
华中	35,085,141.34	23,490,012.92	33.05	-60.89	-62.94	增加 3.72 个百分点



华南	183,056,155.32	117,348,478.61	35.89	277.66	293.47	减少 2.58 个百分点
西南	151,498,795.39	98,547,368.43	34.95	263.82	260.20	增加 0.65 个百分点
东北	51,714,208.20	35,808,147.53	30.76	827.66	855.40	减少 2.01 个百分点
南美洲	39,021,894.22	30,009,614.59	23.10	71.71	75.01	减少 1.45 个百分点
亚洲	14,129,772.06	8,869,712.63	37.23	23.43	-5.73	增加 19.42 个百分点
欧洲	20,617,595.11	15,102,730.25	26.75	130.37	196.88	减少 16.41 个百分点
非洲	2,039,788.75	1,920,712.40	5.84	16.06	73.01	减少 31.00 个百分点
北美洲	11,838,912.64	9,839,649.96	16.89	-73.91	-74.74	增加 2.76 个百分点
香港澳门台湾	477,884,411.67	303,090,571.44	36.58	26.53	19.34	增加 3.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1、报告期内安保行业的营业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的内生增长，安保系统集成及安保智能产品制造业务收入均有较大增幅。安保系统集成类业务收入同比增长了 26.63%，因报告期内公司开拓西北、华南、西南、东北地区的新业务，事业型单位、政府、学校类客户增多。报告期内对非同一控制安保企业的并购也增大了公司安保行业的收入规模。

2、报告期内安保押运收入均为安保营运服务类收入。公司并购的卫安 1 有限公司及卫安（澳门）有限公司均是当地安保押运行业的领先企业，其业务发展稳中有进，2015 年该部分业务服务单价有所提高。

3、报告期内境内外营业收入各占总收入的 71.23%和 28.77%，2014 年度相应比例分别为 72.51%和 27.49%，公司境内外业务发展均衡，且业务规模较 2014 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的增长。

4、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产销量、订单或劳务的结算比例等因素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76 亿元，本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25.18%，驱动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的内生增长以及企业并购的外延发展共同所致。

5、公司 2015 年度新增安保系统集成订单的完成情况

按照业务性质划分，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划分为安保系统集成、安保运营服务、安保产品制造及房屋租赁等，其中安保系统集成业务收入约占公司收入的 75%，属于订单驱动型。2015 年度，公司新增安保系统集成订单 184 个，新签订单金额约合 230,350.44 万元，新签订单 2015 年确认收入 92,661.3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46.89%，具体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新签订单个数	报告期内新签订单金额合计（万元）	2015 年确认收入（万元）
安保系统集成	184	230,350.44	92,661.36

6、公司 2015 年之前年度订单在 2015 年度的进展情况



业务类型	未执行完毕前期订单个数	未执行完毕前期订单金额合计 (万元)	2015 年确认收入 (万元)
安保系统集成	162.00	167,431.88	25,967.10

7、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2015 年度公司新增重大在手订单类型具体如下：

订单类型	订单金额 (万元)	占比
5000 万元以上	109,358.09	47.47%
1000 万元~5000 万元	71,706.44	31.13%
500 万元~1000 万元	24,588.12	10.67%
100 万元~500 万元	24,697.79	10.72%
合计	230,350.44	100%

8、报告期内，公司和同行业上市公司安保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比较分析情况如下(单位：元)

序号	公司名称	业务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1	海康威视	工程施工	1,690,863,504.02	1,588,821,153.01	6.03%
2	大华股份	安防行业	10,077,833,438.49	6,326,729,830.19	37.22%
3	银江股份	智慧城市	923,327,556.71	729,176,286.32	21.03%
4	安居宝	—	783,635,256.43	474,672,730.97	39.43%
5	中安消	安保系统集成	1,242,348,475.17	859,729,931.05	30.80%

由上表可知，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中安消的安保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处于中等水平。

9、公司在安保系统集成领域的优势及劣势

(1) 竞争优势

1) 安保系统集成业务经验

中安消是我国较早从事安保系统集成的综合运营商。经过多年的积累，中安消在平安城市、数字城市建设及政府、公安、部队、交通、商业、酒店、机场、会展和金融等领域拥有固定的客户群，并能深入地了解其客户的业务特点与工作要求，能够根据特定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特点进行“定制化”设计，在安防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方面能提供包括视频智能采集和分析、信息化系统集成、运维服务等“量身定制”的整体解决方案。

2) 品牌优势

凭借优良的客户服务口碑和产品质量，公司的销售额和市场地位不断提升。公司注重开展品牌建设工作，持续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众多的荣誉与客户好评，在市场中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

3) 资源和资质优势

中安消是行业内为数不多的拥有较为完备资质和认证的企业之一，其拥有建筑智能化设计与施工一体化壹级资质、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贰级资质、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壹级资质，并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 GB/T28001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中安消依靠完备资质和认证、兼容性好的软硬件设备、个性化的运营服务解决方案、优质的工程施工、完善的维保服务以及强大的资金实力获得用户及广大合作伙伴的一致好评。



4) 跨区域优势

目前，国内的安防市场具有较明显的区域性，企业主要集中在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这三大经济发达地区。大多数国内的安保企业通常仅在单个区域市场具有较高的认知度，少数企业在多个区域市场大规模开展业务。

中安消在珠三角、长三角及环渤海地区、西部地区均设有子公司，跨区域开展业务优势明显。

(2) 竞争劣势

1) 资金短缺压力

公司主要从事的系统集成业务具有项目规模大、项目周期及回款周期较长、项目前期投入资金量大的特点，不管是产品的研发、生产还是销售，都需要潜在进入者事先进行大量的资金投入。随着公司市场竞争力及业务规模不断扩张，公司存在较大的资金压力。公司资产负债率已由 2014 年末的 37.62% 上升至 2015 年末的 54.62%，随着业务的快速发展及业务扩张，存在资金短缺的压力。

2) 应收帐款占比较大

中安消业务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应收账款也呈现增长的趋势。

虽然中安消过往的坏账率较低，但随着中安消销售收入的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长，若不能及时收回，则可能形成坏账并影响中安消的现金流量。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安保	设备材料, 劳务等	1,024,565,691.50	76.05%	777,017,302.04	74.48%	32%	
安保押运	人工, 运输	295,255,599.24	21.92%	253,964,739.73	24.34%	16%	
租赁	折旧摊销	21,674,583.55	1.61%	12,002,494.32	1.15%	8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安防系统集成	设备材料, 劳务等	859,729,931.05	63.81%	642,500,276.04	61.58%	34%	
安保	人工, 运输	295,255,599.24	21.92%	253,964,739.73	24.34%	16%	



运营服务							
安保智能产品制造	设备材料, 人工	164,835,760.45	12.24%	134,517,026.00	12.89%	23%	
租赁	折旧摊销	21,674,583.55	1.61%	12,002,494.32	1.15%	8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安保行业的营业成本随着收入增长而增加,国内安保系统集成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

2、报告期内安保押运行业的营业成本均为安保营运服务类成本。公司并购的卫安1有限公司及卫安(澳门)有限公司业务发展较为稳定,报告期内安保押运人员工资有所增加,同时因部分业务服务单价提高,报告期内毛利率较2014年由32.76%增长至37.60%

2. 费用

就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情况如下: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1,482,715.55	31,023,114.03	65.95
管理费用	212,526,597.70	130,863,182.89	62.40
财务费用	6,343,132.13	23,190,364.36	-72.65

主要费用情况说明: 见本节二、(一)主营业务分析,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说明。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 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3,906,718.7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2,000,000.00
研发投入合计	45,906,718.7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3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2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36

情况说明

公司2015年进一步提高自身的技术研发能力,加强研发组织机构、管理体系、研发基础设施的建设和专业配套人才的引进与培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已达45,906,718.71元,研发人员总数达259人,占公司总人数比例为8.29%。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为4.36%,处于较低水平,大部分研发投入已计入当期损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时,公司已取得149项专利(包括32项发明专利、72项实用新型专利和45项外观设计专利)。

4. 现金流

公司 2015 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582,130,524.36，其中：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47,753,081.18 元，主要因公司业务扩张导致经营性现金流流出增大而新增业务确认的应收款暂未到收款期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22,427,739.68 元，主要源自公司本年度对外投资并购所支付的现金以及公司固定资产的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80,728,718.38 元，主要源于 2015 年公司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

因汇率变动所产生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影响为 71,582,626.84 元，主要因港币、美元、澳门币等币种年内汇率变动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822,183,041.65	28.44%	792,903,026.33	15.46%	129.81%	报告期内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
应收账款	1,750,496,222.73	27.32%	1,027,678,504.82	20.04%	70.34%	因业务扩张确认的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49,944,492.57	3.90%	14,529,466.16	0.28%	1620.26%	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导致采购活动增多
应收利息	22,504,794.52	0.35%		0.00%		报告期内已确认的定期存款尚未收到的利息
其他应收款	123,993,568.31	1.94%	1,589,354,660.40	31.00%	-92.20%	置出资产对价款于报告期内收回
存货	95,416,701.37	1.49%	35,748,741.19	0.70%	166.91%	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导致采购事项的增加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0,573,485.27	4.89%	-100.00%	持有待售资产于报告期内售出
投资性房地产	580,885,646.42	9.07%	601,231,879.82	11.73%	-3.38%	投资性房地产报告期内的折旧
固定资产	385,727,634.67	6.02%	58,824,816.78	1.15%	555.72%	新并购企业固定资产及公司新增固定资产购置
短期借款	1,030,700,000.00	16.09%	560,500,000.00	10.93%	83.89%	业务增长需要
应付账款	580,011,130.80	9.05%	470,888,674.43	9.18%	23.17%	报告期内业务增长导致采购事项的增加
其他应付款	670,812,321.37	10.47%	914,080,011.21	17.83%	-26.61%	2014 年底账面未支付款项于报告期内支付
长期借款	378,567,667.03	5.91%				报告期内应业务增长需要所筹借款
应付债券	496,000,000.00	7.74%				报告期内母公司所发行债券



资产及负债状况的其他说明：

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增幅与 2015 年度收入增幅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收账款		营业收入	
	2015 年末	较上年增幅	2015 年度	较上年增幅
中安消	175,049.62	70.34%	197,616.43	25.18%
海康威视	812,593.27	89.79%	2,527,139.03	46.64%
大华股份	497,477.27	80.31%	1,007,783.34	37.45%
安居宝	21,683.13	23.78%	78,410.23	22.53%
银江股份	125,767.01	-4.56%	193,500.20	-16.56%

可比上市公司 2015 年度应收账款增幅均超过营业收入的增幅，中安消应收账款增幅未脱离行业特征。

中安消安保系统集成工程项目，其工程项目依附于建筑物及构筑物上，其施工进度及工程款的结算更多的体现建筑施工企业的特点。建筑施工行业普遍存在合同施工及结算周期较长，应收账款较高的现象。中安消的应收账款也受行业特点影响期末存在较大的余额。较之以产品销售为主的可比上市公司海康威视、大华股份，中安消应收账款的回收期更加体现了施工企业的特性。中安消安保系统集成工程多是与政府或者大型企业集团签订的大型垫资建设工程，一般建设工期为半年至一年时间，这种工程存在工程量大、复杂程度高、建设周期长、审批流程繁琐、收款周期较长等特点，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幅较快。此外中安消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并相应确认当期收入，每个会计期末，中安消根据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后，提交甲方审核确认工程量。在工程量确认后，甲方根据合同约定的付款时点及金额比例，在执行内部审批流程后，支付相应的工程款。以上工程量确认及付款流程需要一定的审批时间。同时，甲方视自身资金支付预算安排，也会相应延迟款项支付时间。中安消应收账款受上述原因影响增幅较大。

通常，中安消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支付存在三种情况：A. 项目施工过程中按 40%-85% 支付工程款，项目完工确认收入后收到 50%-85% 工程进度款；B. 全部工程款在项目完工后，分期按比例支付工程款；C. 合同金额约 5% 左右的款项作为项目质保金在质保期后支付。中安消为规避与规模小、资质低、资金短缺、技术较差的企业的竞争，靠资金实力取得较高的项目毛利率，针对政府部门、大型国有单位、及公众公司，适度放宽了信用政策，2015 年度公司大型垫资建设工程项目增多，项目施工过程中的进度款也较之前年度降低 10%-20%。

综上所述，中安消应收账款的增长没有脱离可比上市公司的整体特征，符合行业经营惯例。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参见本报告第四节：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口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5,358,611.42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1、收购卫安 1 有限公司 100%股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卫安 1 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15 年 6 月 15 日，公司已完成卫安 1 有限公司 100%股权过户手续。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资产收购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关于收购卫安 1 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

2、重大资产收购澳门卫安、深圳迪特、昆明飞利泰及深圳威大 4 家公司 100%股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安消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以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澳门卫安、深圳迪特、飞利泰及深圳威大 100%股权。截至 2015 年 12 月 4 日，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的股权过户和相关工商登记手续已经完成。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和 2015 年 12 月 8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情况报告书》。

3、收购上海擎天 100%股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现金收购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擎天科技 100%股权过户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收购擎天科技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75）、《关于完成收购擎天科技 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88）。

4、中安消借壳上市后，进行如繁资本运作的原因，拟实现的目标及收购资产的战略规划

(1) 中安消借壳上市后频繁收购的原因

中安消将外延式和内生式发展相结合作为发展战略，为了实现国际化发展战略，对境外资产进行收购。公司频繁收购的境外安保企业均为当地市场领先的安保服务提供商（例如，香港卫安为香港最大的现金押运商，澳门卫安为澳门前五的人力安保及现金押运服务商，澳洲安保集团和泰国卫安为分别为澳洲和泰国领先的人力安保业务提供商），管理规范，订单充足且大部分为长期订单，业绩稳定增长，并掌握了优质的客户资源。特别是近年来，国际经济形势不佳，导致境外优质安保产业资产所有者有出售意愿，资产价格出现价值洼地。公司抓住时机，针对价格低估的境外优质安保产业资产的收购加快了频率。

1) 扩大公司业务区域，提升业务水平

中安消的主营业务包括安保系统集成、智能产品制造及运营服务等，其中安保系统集成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最高。



我国安保系统集成领域具有较强的地域性，各地安保系统集成市场通常由当地的服务提供商占主导地位。中安消为了扩大其安保系统集成业务区域范围，通过并购各地安保系统集成服务商能够高效地取得各地的安保系统集成市场，扩大公司影响力，并利用公司沉淀的安保系统服务经验，提升新增区域的业务水平。

2) 打造大安全产业链的需要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产业链的综合安保服务提供商，立足于以安保为中心的“大安全”领域，以系统集成和运营服务为核心实现“大安全”产业链整合发展。除了公司原有的工业安全外，公司还需要向生命安全和信息安全领域延伸，通过并购在生命安全及信息安全领域的优质企业，公司能够实现产业链的升级整合。目前，公司通过并购深圳威大，已将业务延伸至生命安全领域。

3) 减少同业竞争的需要

中安消技术于 2014 年借壳上市时，其实际控制人涂国身承诺将在两年内将其托管给上市公司的同业竞争企业进行清理。将其中部分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是清理同业竞争的方式之一。公司于 2015 年收购了深圳迪特，解除了深圳迪特和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4) 提升运营服务水平的需要

中安消技术 2014 年借壳上市时，业务以安保系统集成为主，运营服务的占比较低。根据欧美发达国家安保行业的发展经验，运营服务是安保行业的发展趋势。为了实现公司安保业务的升级，实现安保运营服务水平和规模的提升，公司收购了香港卫安、澳门卫安，并正在进行对泰国卫安和澳洲安保集团的收购。

(2) 中安消拟通过收购实现的目标及战略规划

中安消技术 2014 年借壳上市前，通过外延式发展和内生发展相结合，形成了以安保系统集成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安保业务体系。借壳上市后，中安消将继续以外延式发展和内生发展相结合的方式，通过外延式发展扩大规模，通过内生式发展提升核心竞争力，打造“大安全”生态链，并实现国际化发展。

1) 大安全战略

公司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紧紧围绕公司战略发展目标，打造、融合与升级公司工业安全、信息安全、生命安全三位一体的“大安全”生态链，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和竞争实力、并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公司，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提高公司业务的国际化水平，不断扩大公司规模和实力，提升公司在安保领域的影响力，获取更大的经济收益。

国内并购方面，公司立足于安保为中心的大安全领域，整合发展大安全产业链，先后完成深圳迪特、昆明飞利泰、深圳威大、上海擎天 4 家公司 100% 股权的收购，进一步完善与增强安保产业链条各主要环节，业务延伸至大安全领域。

2) 国际化发展战略

随着恐怖袭击的不断发生，全球安保需求旺盛。近年来，我国推进“一带一路”战略，加强与“一带一路”地区国家的合作，这对中安消全球化布局具有重要意义。海外并购方面，公司紧



抓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推进带来的历史机遇，先后完成香港卫安、澳门卫安并购，正在进行泰国卫安和澳洲安保集团的并购，布局高端金融安保和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促进公司从安保智能产品制造销售、安保系统集成到安保运营服务的全产业链融合与升级。

5、并购资产与公司主业具体的协同关系及后续整合效果

(1) 深圳迪特、飞利泰和擎天科技

深圳迪特的主营业务为安保产品销售，飞利泰的主营业务为智能化系统集成，擎天科技的主营业务为安保系统集成和建筑智能化。

对深圳迪特、飞利泰和擎天科技的收购，属于公司原有业务的规模扩张。通过对这三家企业的收购，减少了深圳迪特与公司的同业竞争，公司拓展了云南地区市场，扩展了公司在华东地区和西南地区的业务规模，提升了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2) 香港卫安、澳门卫安

香港卫安主要在香港地区提供现金押运服务，澳门卫安主要在澳门地区提供现金押运和人力安保服务。对香港卫安和澳门卫安的收购，一方面扩大了公司的境外安保业务，提高了公司在国际安保市场的知名度，为国际化发展奠定了基础；另一方面提升了公司安保运营服务的能力，为将来公司在境内扩大安保运营服务规模提供了经验基础和管理基础。

(3) 深圳威大

深圳威大主营业务为医疗净化工程业务，属于生命安全领域的范畴。对深圳威大的收购，是公司实现“大安全”战略的重要一步，为公司业务向生命安全领域延伸奠定了基础。在公司原有的安保系统集成业务中，很多客户来自于医疗机构。对深圳威大的收购，能够实现客户的交叉共享，提升单个客户的收益，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4) 后续整合及其效果

中安消在并购产业链优质企业后，在保持被并购企业经营团队的稳定性、生产经营的自主性和灵活性同时，以“管理规范、财务合规”为目标加强对并购企业的投后管理，确保公司与被并购企业之间的协同与互补效果的实现。

在管理规范健全方面：通过对新并购公司组织架构、管理权限、管理制度、业务流程梳理，健全并购企业管理规范；确定并购企业内部授权和上市公司授权相互衔接的管理权限；明确并购公司应建设的制度清单，推动并购公司建立起规范化管理体系。

在管理系统落地方面：通过信息化建设带动并购企业管理流程、风险控制流程的规范化，现已完成上海擎天、昆明飞利泰、深圳威大、深圳迪特四家公司管理系统建设实施，并正式上线使用，促进各新并购企业高效的移动化办公。

在财务规范化系统化方面：通过派驻财务经理，负责并购企业财务规范化建设，统一会计核算系统，规范被并购企业会计核算体系和相关财务制度流程，实时掌握并购企业债权债务情况，实现对并购企业财务规范化管理。目前已完成上海擎天、昆明飞利泰、深圳威大、深圳迪特四家公司财务管理系统实施。



香港卫安



澳门卫安



昆明飞利泰



深圳迪特



上海擎天



深圳威大

中安消 2015 年并购公司图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无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2014 年 2 月 14 日，公司与仪电电子集团签订《重大资产出售协议》，并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签订了《重大资产出售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向仪电电子集团及非关联第三方出售除货币资金、约定资产、约定负债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服务协议及对应的应付款项之外的全部资产负债及其相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15 年 8 月 12 日，公司已完成资产出售相关的产权交割手续，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和《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情况报告书》。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单位: 元)	净资产 (单位: 元)	净利润 (单位: 元)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集成	工程安装	99,398.99941 万元	中安消股份有 限公司(100%)	2,698,878,431.67	1,194,018,700.73	47,636,185.31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 限公司	股权投资	持股公司	1 万港元	中安消股份有 限公司(100%)	1,638,207,610.40	1,287,964,043.86	-1,383,828.00
卫安1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	持股公司	1 美元	中安消国际控 股有限公司 (100%)	707,502,161.19	179,864,870.40	111,441,879.28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安保服务和现金押运服务	安保服务	100 万澳门 元	中安消技术(香 港)有限公司 99%、中安消国 际控股有限公 司1%	195,573,758.10	62,835,997.12	13,075,382.32
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 限责任公司	建筑智能化系统、数字化城 市系统、平安城市系统、节 能减排系统等工程项目的 规划、设计、设备供应、工 程实施、投资及服务业务	工程安装	10,0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 限公司(100%)	479,795,728.09	230,736,774.20	59,773,136.78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 有限公司	智能化弱电系统、机电安装 等配套设计、供货、施工、 调试、服务业务	工程安装	10,0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 限公司(100%)	285,928,164.88	148,414,516.01	42,925,241.40
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 限公司	安防与建筑智能系统的解 决方案设计、安装、系统集 成、维修服务业务	工程安装	10,0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 限公司(100%)	354,816,842.34	198,877,653.63	30,882,548.68
中安消物联传感(深 圳)有限公司	防盗报警、视频监控、智能 家居、安防配件等全系安防 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制造	5,000 万元	圣安有限公司 (40%)、中安 消技术有限公 司(60%)	221,843,696.05	159,600,667.25	12,283,978.17



北京中安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安防系统集成工程运营服务及代理国际国内知名安防监控类产品	工程安装、服务及贸易	300 万元	锐鹰（香港）有限公司(100%)	102,215,787.06	17,077,084.43	-3,068,293.96
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城市级安全产品与解决方案研究、开发和销售业务	软件服务	1,300 万元	祥兴科技有限公司(100%)	37,319,378.58	36,181,877.68	-1,733,920.75
深圳市豪恩安全防范技术有限公司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的设计、施工与维护	工程安装	100 万元	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100%）	2,531,799.83	1,330,827.05	281,471.45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安防产品海外营销管理	营销管理	500 万元	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100%	20,805,234.91	11,356,317.18	3,667,171.15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智能化系统集成	工程安装	10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100%	71,900,544.15	20,071,851.63	10,688,200.00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医疗净化工程	工程安装	45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100%	167,533,285.75	60,949,297.97	21,907,734.64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安防系统集成、建筑智能化	工程安装	3000 万元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100%	133,695,064.15	55,169,317.57	15,436,839.2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中国国内安防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基本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

根据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统计，2015 年中国国内安防行业继续保持快速发展，中国安防行业总收入额达到 4900 亿元左右，基本完成“十二五”规划目标。具体到细分市场方面，国内安防产品制造市场方面 2015 年总收入约为 2000 亿元；国内安防系统集成市场方面 2015 年总收入约为 2500 亿元左右；国内安防运营服务市场方面，2015 年总收入约为 400 亿元左右。

1.1 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人均收入的增加，民众对安保的需求日益旺盛，安保市场发展迅速。经过多年发展，我国安保行业已初具规模，形成了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安保行业的经营模式主要有三种：一是以产品为核心，二是以系统集成为核心，三是以服务为核心，这三种经营模式的企业竞争情况有所不同。

第一种经营模式是以产品为核心。这种模式的进入门槛较低，以大规模制造安保产品（摄像头、探测器、报警主机等）为主，产品分散，且同质化严重，竞争对手较多，市场竞争非常激烈。这类企业的市场规模是国内安保市场仅次于系统集成的第二大市场。以产品为核心的经营模式利润率越来越低，仿造者和跟随者越来越多，虽然市场规模很大，但能赚取超额利润的企业较少。

第二种经营模式是以系统集成为核心。该种经营模式下，安保企业提供产品解决方案、系统解决方案、行业解决方案和集成解决方案。该种经营模式的企业通常具有较强的地域性，跨地域经营的系统集成服务商较少。在各地地区主要由当地系统集成服务商提供系统集成服务。由于各地的经济水平和技术能力不同，各地系统集成商的技术水平、项目质量及业务规模差异较大。

第三种经营模式是以服务为核心。安保产业的高度 IT 化，使得服务在安保产业中占据重要地位。安保系统是一次性建设的项目，质保期过后需要持续性服务才能正常运行，因此给安保行业带来了巨大的服务市场。这种经营模式的服务主要包括：咨询服务、设计服务、监理服务、培训服务、接警服务、维修保养服务等等，以服务为核心的经营模式的利润空间是最大的，行业竞争也是最小的。

1.2 主要竞争对手

(1) 安保系统集成及智能产品制造

由于安保系统集成和智能产品制造具有一定的业务关联性，智能产品制造商通常还提供安保系统集成服务。

在国内厂商中，中安消在安保系统集成及智能产品制造方面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海康威视（002415.SZ）、大华股份（002236.SZ）、安居宝（300155.SZ）和银江股份（300020.SZ）等。



除此之外，由于安保系统集成业务的地域性较强，中安消在各地开展安保系统集成业务时，还面临当地安保系统集成服务商的竞争。

全球范围内，中安消的主要竞争对手还包括泰科、三星、LG、博世、霍尼韦尔等。

(2) 运营服务

截至目前，中安消主要在香港、澳门等地区提供人力安保、现金押运等安保运营服务，并在国内提供少量的联网报警服务。

在澳门地区，中安消人力安保及现金押运业务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G4S、GreatWall（G4S 的下属子公司）和 Brinks。

在香港地区，中安消主要提供现金押运服务，其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G4S、Brinks。

G4S 和 Brinks 为国际大型安保企业，在全球范围内提供安全解决方案。

1.3 公司市场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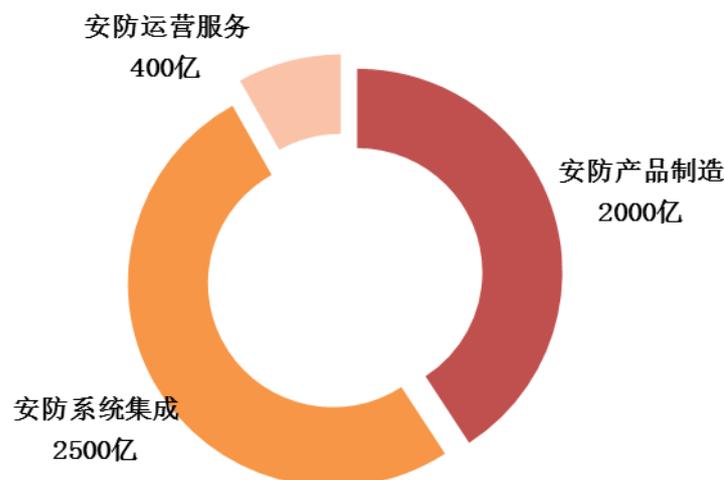
(1) 安保系统集成及智能产品制造

中安消是一家集研发、设计、产品制造、系统集成、运营服务为一体的综合安保解决方案提供商，是少数能在全中国范围内提供安保系统集成服务的系统集成商，其 2015 年度安保系统集成业务的销售收入为 12.42 亿元，在国内安保系统集成领域排名前列。同时，中安消还从事安保智能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2) 运营服务

中安消主要通过其下属子公司香港卫安和澳门卫安在香港和澳门地区提供安保运营服务。

香港卫安和澳门卫安是香港和澳门地区领先的人力安保服务提供商，能够为客户提供现金押运、要员安保、人力安保服务等业务。香港卫安和澳门卫安分别经过近 40 年和 20 余年的积累，建立了完善的人力安保业务管理体系，在国际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香港卫安是香港地区最大的现金押运服务提供商，澳门卫安是澳门地区前三的人力安保服务提供商。





2、国内安防行业进入转型发展期，提供服务和解决方案成趋势

伴随安防需求的增加和安防技术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越来越多的传统安防产品商开始谋求转型提供服务和解决方案；系统集成方面市场领先企业凭借自身优势不断进行并购、整合、扩张以争取更多市场份额，市场集中度有所上升，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成为国内安防应用与发展的趋势，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成重点布局方向；运营服务方面国内市场规模尚小但发展迅速，为安防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越来越多的安防企业布局运营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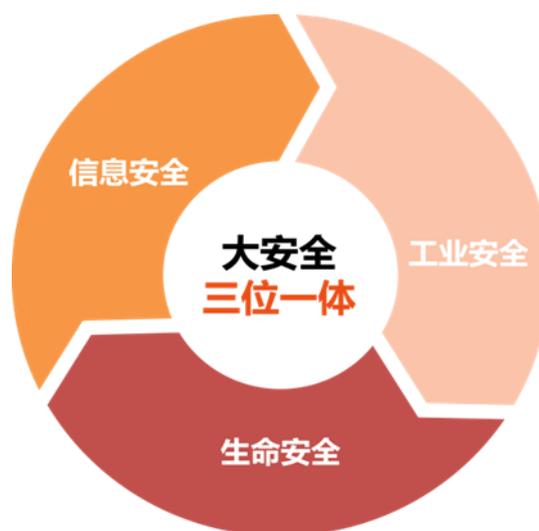
3、中国安防行业仍将持续快速发展，企业综合竞争力成关键因素

安防行业关系到国计民生，受益于国民经济持续稳定的快速发展，借助于平安城市、3111 试点工程、奥运会、世博会等重大项目的建设推动，十二五期间，中国安防行业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整个行业实现快速发展。

未来，随着新城镇化建设、智慧城市建设的深入以及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推进落实，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智能化等多种技术的应用普及与融合发展，安防行业应用前景和市场需求不断扩大，安防行业仍将持续快速发展，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品牌影响力、行业细分市场服务能力、资金实力等将成为企业市场竞争成功的关键因素。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全球一流安保综合运营服务商及智慧城市系统集成商，未来将以“大安全”为核心理念，逐步构造基于安保智能产品制造、安保系统集成、安保运营服务（人力保安、武装押运、联网报警等）的工业安全系统；基于无线通信系统集成、有线通信系统集成及软件服务的信息安全系统；基于物联网感知、医疗系统集成、医疗信息技术的生命安全系统，实现工业安全、信息安全、生命安全三位一体的“大安全”生态链的打造、融合与升级。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经营计划：



1、经营方面

公司将内外并举、协同发展安保运营服务和安保系统集成业务。国内市场方面，抓住智慧城市建设及行业市场发展机遇，大力推行 PPP 模式，凭借公司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提高公司智慧城市及行业市场系统集成市场份额，根据政策情况适时引入海外先进的安保运营服务模式拓展国内安保运营市场。海外市场方面，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政策，通过并购国际优质安保运营服务企业提高公司业务的国际化水平，同时将依托公司海外安保运营服务优势，拓展海外安保系统集成业务。

2、资本运作方面

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选择是否发行或实施其他相关融资工具，为公司战略实施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同时，公司将紧紧围绕战略发展目标，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继续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以“大安全”为核心理念，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和竞争实力、并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优质企业，特别是国内、国外优质安保运营服务企业，并适时并购部分托管企业，以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区域布局，扩大公司规模和实力，提高公司发展效率，实现公司低成本、跨越式发展。

3、管理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制，加强经营管理内控制度的完善及宣贯，以风险控制为核心，以财务管理、内控管理为主线，不断完善中安消“大风控体系”，把控经营、管理风险，并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梳理内部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完善授权与监督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并落实高管问责制度及重大问题通报机制。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已并购企业的投后管理，搭建并完善与并购企业的信息平台，加强与并购企业的联动，促进规范运作及资源共享，充分发挥与已并购企业之间的协同效应。

4、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安保服务机器人、物联网、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应用科学领域的研发投入，加大对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及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技术研发投入，巩固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技术风险

安保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发展更新换代迅速。尽管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较强，但若未来公司不能根据新技术、新环境及时判断行业市场发展趋势，对技术研发方向做出合理安排，以适应行业快速发展所带来的市场需求，或者技术研发进度不能与市场需求发展保持同步，有可能会因无法保持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而降低公司在行业中的市场竞争力。

2、汇率风险



目前公司正在布局国际安保运营服务市场，随着公司战略的逐步实施，公司国际业务规模将保持快速增长，汇率浮动一方面可能削弱公司产品出口的价格竞争力，另一方面也可能对公司造成直接的汇兑损失，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3、商业模式风险

公司积极推行 PPP 模式以获取、锁定更多订单，提升公司市场份额，尽管公司通过提高项目管控能力的方式实现一定程度的风险分化，但 PPP 项目依然面临政府政策的变化、审批程序冗长复杂、项目工期延长、支付延期、资金回笼周期拉长等风险。

4、并购整合风险

外延式发展是公司实现既定战略目标的重要手段，公司通过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和竞争实力、并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相关公司实现公司迅速做大做强。尽管并购企业与公司之间具有较好的产业协同互补基础，但收购后能否充分整合人才、研发、技术、品牌、销售渠道等，实现高效经营管理，达到双方互补及协同的预期效果存在不确定性，若公司对并购企业整合进程受阻或效果低于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经营造成负面影响。

5、并购企业经营业绩不达预期风险

公司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通过并购整合的方式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发展大安全产业链。收购成功后，公司通过保持被并购企业经营团队的稳定性、生产经营的自主性和灵活性，全力支持并购企业的经营工作等方式确保被并购企业经营的稳定性及增长趋势。

同时，加强与被并购企业管理团队的沟通，把控和指导其经营计划和发展方向，确保实现公司与被并购企业之间的协同与互补效果，但受市场竞争加剧、技术更新换代加快等因素的影响，并购企业存在经营业绩下滑或不达预期的风险，可能会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五) 其他

无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有关公司分红政策的详细内容，详见《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内容。

1、2014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实施完成 201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1,283,020,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302,099.20 元，现金分红占当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67.18%。

2、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拟以公司总股本 1,283,020,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302,099.20 元，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45.80%。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1.00	0	128,302,099.20	280,115,770.60	45.80
2014 年	0	1.00	0	128,302,099.20	190,983,314.38	67.18
2013 年	0	0.48	0	36,242,071.39	119,378,228.9	30.36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中恒汇志、涂国身	承诺自现金认购股份交易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也不由上市公司回购所持有的股份（为实施盈利预测补偿方案的除外）。	自认购股份的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盈利预测及补偿	中恒汇志	若置入资产在补偿期间的各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实际利润未能达到当年利润预测数，中恒汇志应进行补偿。	2014 年 2 月 14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恒汇志、涂国身	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两年内，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承诺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形成竞争，则承诺人或其控制企业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供上市公司优先选择。	2014 年 6 月 10 日至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中恒汇志、涂国身	承诺减少和规范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需遵循市场化原则和公允定价原则公平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交易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 年 6 月 10 日至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恒汇志、涂国身	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的相关规定，不占用中安消技术资金。若违反本承诺，承诺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2014年10月20日至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中恒汇志、涂国身	保证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2014年6月10日至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中恒汇志	中安消技术及其子公司租赁的房屋存在未取得房屋产权证书的瑕疵，但对本次重组和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因此租赁物业瑕疵受到经济损失，中恒汇志承诺对此予以赔偿。	2014年10月20日至租赁关系结束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涂国身	为保证上市公司通过其子公司收购深圳迪特、澳门卫安的顺利完成，承诺人承诺并确保其控制的相关企业将于本次收购交割日前清偿完毕所有对澳门卫安和深圳迪特截止2015年6月30日的资金往来欠款，以及自2015年6月30日至本次收购交割日期间发生的其他资金占用款项。	2015年10月19日至交易交割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中安消股份	自复牌公告发布之日起的3个月内，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4月3日-2015年7月3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中恒汇志、中安消股份、涂国身	承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且未来3个月不会筹划除已披露事项之外的重大事项	2015年4月9日-2015年7月9日	是	是		
其他承	其	卫安	1、在本次收购获得上市公司董	2015年4	是	是		



诺	他	控股 (香港)有限公司、涂国身	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 但不迟于约定交割日前, 清偿完毕所有本公司及关联方对卫安 1 及其子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欠款。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 本人/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安消股份规定, 不占用上市公司资金。3、本人/本公司将忠实履行承诺,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违反上述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月 22 日起至涂国身先生不再作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日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仪电电子集团	承诺在任意 6 个月内减持股份不会达到或超过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5%。	2015 年 4 月 9 日起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仪电电子集团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承诺人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的 6 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上市公司股票。	2015 年 7 月 10 日-2016 年 1 月 10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中恒汇志	为维护资本市场稳定, 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承诺人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起的 6 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15 年 7 月 13 日-2016 年 1 月 13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涂国身	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 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拟择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直接或间接增持本公司股份, 计划增持资金总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	自 2015 年 11 月 5 日起三个月内	是	是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说明:

1、中恒汇志关于盈利预测及补偿的承诺履行情况

2014 年公司向中恒汇志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并与之签订了《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置入资产 2014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8,428.48 万元, 较 2014 年预测净利润数少 2,581.05 万元, 差异率为 12.29%。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补



充协议约定，中恒汇志应进行补偿。截至本报告发布日，中恒汇志已将须补偿的 11,768,364 股股份托管于其在招商证券开立的专门账户，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监管。补偿期届满后，公司将就上述被锁定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召开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借壳重组盈利预测合理性分析：

（1）盈利预测时的假设条件

在对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技术”）进行收益法评估时，其盈利预测是基于下述假设条件进行的：

①一般性假设

A、国家现行的经济政策方针无重大变化；

B、在预测年份内央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准备金率保持近十年来的波动水平，税率假设按目前已公布的税收政策保持不变；

C、被评估单位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

D、被评估单位所属行业的发展态势稳定，与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经济政策保持稳定；

E、被评估单位与其关联方的所有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利润转移情况；

F、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者是负责的，且企业管理层有能力担当其责任，不考虑经营者个人的特殊行为对企业经营的影响；

G、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有关的法律和法规进行生产经营；

H、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②特殊假设

A、被评估单位能够按照企业管理层规划的经营规模和能力、经营条件、经营范围、经营方针进行正常且持续的生产经营；

B、被评估单位在评估基准日可能存在的不良、不实资产和物权、债权纠纷均得到妥善处理，不影响预测收益期的正常生产经营；

C、安防业务保持现有的良性发展态势，国家宏观货币政策在长期来看处于均衡状态；

D、被评估单位经营管理所需资金均能通过股东投入或对外借款解决，不存在因资金紧张造成的经营停滞情况；

E、被评估单位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水平，其严格的内控制度和不断提高的人员素质，能够保证在未来年度内其财务收益指标保持历史年度水平。



F、本次预测假设现金流量均为均匀发生，采用中期折现。

③针对本项目的特别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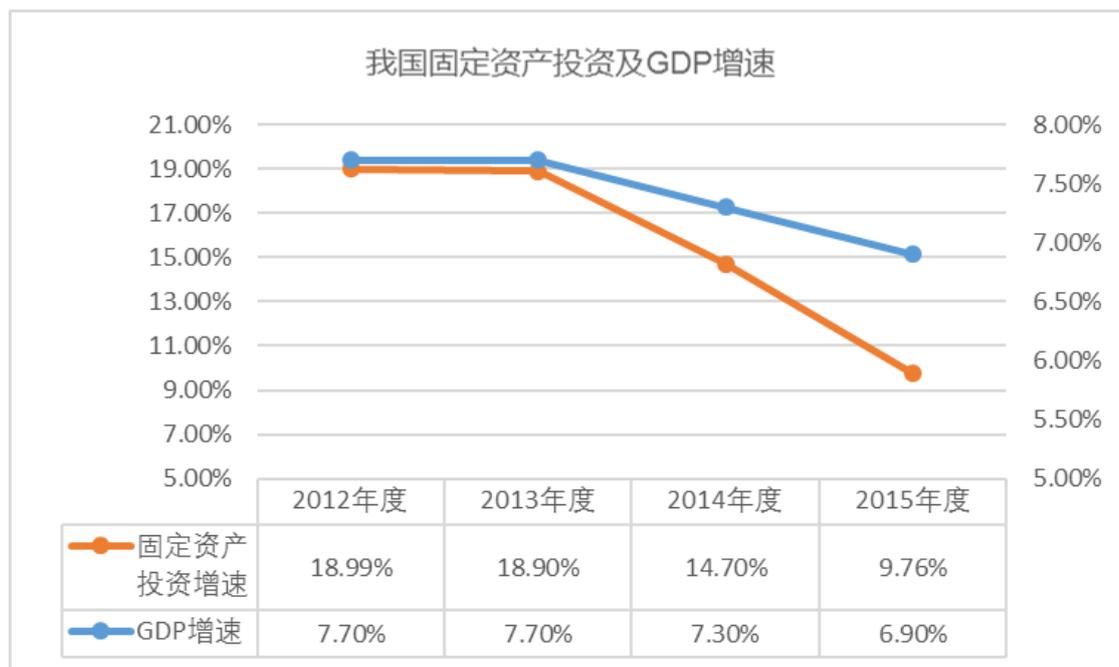
假设中安消技术及其下属控股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到期后能够顺利续办。

(2) 未实现盈利预测的原因

中安消技术未实现其盈利承诺，主要是由于社会经济环境及中安消技术框架合同的履行情况出现变化导致的。

①社会经济环境发生变化

2014 年以来我国经济由高速发展阶段进入中高速发展阶段，GDP 增长率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率均有所放缓。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13 年度我国固定资产投资及 GDP 增速与 2012 年度相比较为接近，2014 及 2015 年度有所放缓。我国 2014 年度和 2015 年的 GDP 增速由 7.70% 下降至 7.30% 和 6.90%，固定资产投资增速由 18.90% 下降至 14.70% 和 9.76%。



由于我国宏观经济形势发生变化，中安消技术的业务也受到相应的影响。受经济下行压力较大的影响，重要行业客户比如房地产、酒店等投资项目开工率明显不足，中安消的实际收入较预测收入有所减少。

②中安消技术部分城市级系统集成项目工期放缓

中安消技术的盈利预测是基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在手订单和框架协议情况，根据行业增长速度进行的。2014 年起，政府事业单位对系统集成项目的投资审批趋于谨慎，导致中安消技术部分系统集成项目的工期有所放缓，实际收入低于预测收入。



(3) 公司 2015 年度新收购的企业产生的净利润纳入本次盈利预测专项核算的利润范围之内。公司新收购的企业中，以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原置入资产）自有资金收购的企业产生的净利润计入本次盈利预测专项核算的利润范围之内（2015 年度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收购的企业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卫安（澳门）有限公司、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合计产生净利润 1,602.00 万元），以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留存资金收购的企业产生的净利润不纳入本次盈利预测专项核算的利润范围（2015 年度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收购的卫安 1 有限公司产生的净利润 5,792.92 万元）。

中安消按照支付收购款的资金来源划分所收购公司净利润的归属主要在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及规模的扩大，存在内生增长及外延发展两种形式，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自行拓展业务实现的内生增长与收购外部企业达到外延发展，二者均属于置入资产为股东创造利益最大化的经营行为。

2、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履行情况

鉴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拟择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直接或间接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资金总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2 亿元。截至 2015 年 11 月 27 日，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已通过国金中安消增持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增持公司股份 5,899,385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的 0.46%。（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185）。

3、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对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解决同业竞争承诺进展情况及拟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

中安消技术 2014 年完成借壳上市时，其实际控制人涂国身控制的 12 家公司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为了消除同业竞争的影响，中恒汇志及其控股股东涂国身承诺采用以下方式消除关联企业同业竞争的影响：①将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注销；②将存在同业竞争的企业转产；③将存在同业竞争的关联企业的 100% 股权托管给中安消。

根据涂国身出具的承诺函，将在借壳上市后两年内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解除上述同业竞争。

截至目前，上述同业竞争企业的清理情况及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同业竞争处理方式
1	上海科松电子有限公司	已经改变主营业务，不再从事安防业务
2	武汉恒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已经改变主营业务，不再从事安防业务
3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已并入上市公司体系
4	北京安防系统紧急维修维护服务中心	拟将其 100% 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5	上海永安保全报警系统有限公司	拟将其股权托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6	深圳市创冠智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拟通过转产解除同业竞争，同时改变经营范围
7	深圳科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拟通过转产解除同业竞争，同时改变经营范围
8	潮州响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拟通过转产解除同业竞争，同时改变经营范围
9	常州明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拟通过转产解除同业竞争，同时改变经营范围
10	卫安保安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原上海智慧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拟在承诺期内将其并入上市公司体系
11	北京万家安全系统有限公司	拟在承诺期内将其并入上市公司体系
12	陕西吉安科技防范有限责任公司	拟转产或将其 100%股权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盈利承诺的资产及其 2015 年实现的净利润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2015 年度		是否完成盈利承诺
	净利润预测数	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28,217.16 万元	23,583.61 万人民币	否
卫安 1 有限公司	9,003.31 万港币	11,038.05 万港币	是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1,638.17 万澳门币	1,650.18 万澳门币	是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334.93 万元	361.03 万人民币	是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975.50 万元	2,190.77 万元	是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996.01 万元	1,068.82 万元	是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08.26 万元	1,543.46 万元	是

注：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2015 年度，除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之外，公司下属涉及盈利承诺的资产均完成业绩约定。

根据公司与中恒汇志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和《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恒汇志应进行补偿。经测算，中恒汇志须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21,126,791 股。公司将在盈利补偿承诺期限届满时，按照《利润补偿协议》和《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就盈利补偿相关事宜召开股东大会。有关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详细情况详见与本报告同日披露的《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公告》。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务顾问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为 75 万元人民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六、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情形的措施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73）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	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71）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筹划实施两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如下：

1、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分别于 2015 年 4 月 2 日、2015 年 4 月 23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5 月 26 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累计购买公司股票 11,088,5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6%，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73）。

2、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9 日、2015 年 8 月 3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5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累计买入公司股票 3,1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25%，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71）。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公司激励事项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净利润 2.8 亿元，2016 年 2 月公司推出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业绩考核指标为 2016 年和 2017 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 亿元和 9 亿元。

现就公司设定上述利润标准的合理性和可实现性分析如下：

1、业务布局

2015 年，公司通过外延并购方式努力完善公司业务布局。国内业务布局方面，先后收购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布局华北、华东、华中、华南、西北、西南等区域市场；国际业务布局方面，公司先后收购香港卫安、澳门卫安，布局香港、澳门及亚太地区安保运营服务市场。上述新并购企业的收入、利润亦将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15 年年报由于上述并购企业合并期间较短，其收入、利润并未完全体现。

2016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形式购买澳洲安保集团 100% 股权及两处永久物业、泰国卫安，继续布局海外安保运营服务市场。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内生发展、外延扩张并举的发展战略，进一步完善公司业务综合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驱动业绩稳步增长。

2、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除相对稳定的安保运营服务类合同外，2015 年公司新签订安保系统集成重大在手订单当年实现账面收入约 9.3 亿元，未执行部分将为 2016 年度贡献收入。

订单类型	订单金额（万元）	占比
5000 万元以上	109,358.09	47.47%
1000 万元~5000 万元	71,706.44	31.13%
500 万元~1000 万元	24,588.12	10.67%
100 万元~500 万元	24,697.79	10.72%
合计	230,350.44	100%

3、经营计划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公司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的经营计划：

(1) 经营方面

公司将内外并举、协同发展安保运营服务和安保系统集成业务。国内市场方面，抓住智慧城市建设和行业市场发展机遇，大力推行 PPP 模式，凭借公司领先的技术优势和丰富的运营经验，提高公司智慧城市及行业市场系统集成市场份额，根据政策情况适时引入海外先进的安保运营服务模式拓展国内安保运营市场。海外市场方面，紧跟国家“一带一路”政策，通过并购国际优质



安保运营服务企业提高公司业务的国际化水平，同时将依托公司海外安保运营服务优势，拓展海外安保系统集成业务。

(2) 资本运作方面

公司将积极推进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并根据实际情况和市场情况选择是否发行或实施其他相关融资工具，为公司战略实施和业务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同时，公司将紧紧围绕战略发展目标，充分利用自身优势，继续实施积极的并购战略，以“大安全”为核心理念，并购具有独特业务优势和竞争实力、并能够和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的优质企业，特别是国内、国外优质安保运营服务企业，并适时并购部分托管企业，以完善公司的业务布局、区域布局，扩大公司规模和实力，提高公司发展效率，实现公司低成本、跨越式发展。

(3) 管理方面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制，加强经营管理内控制度的完善及宣贯，以风险控制为核心，以财务管理、内控管理为主线，不断完善中安消“大风控体系”，把控经营、管理风险，并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化建设工作，梳理内部流程，提高工作效率；完善授权与监督体系，加强绩效管理工作，制定并落实高管问责制度及重大问题通报机制。

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对已并购企业的投后管理，搭建并完善与并购企业的信息平台，加强与并购企业的联动，促进规范运作及资源共享，充分发挥与已并购企业之间的协同效应。

(4) 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将继续加大对综合安保运营服务大数据平台、安保服务机器人、物联网、智能化、大数据、云计算等前沿应用科学领域的研发投入，加大对智慧城市顶层设计方案以及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医疗、智慧教育、平安城市等行业整体解决方案的技术研发投入，巩固公司技术研发与创新优势。

4、购买资产利润承诺保障

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的《利润补偿协议》和《利润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若购买资产在利润补偿期限内未实现其利润承诺数，则交易对方需对公司进行补偿。依据相关协议安排，公司 2015 年度并购的香港卫安 2016 年度对赌的目标净利润为 8,847.49 万元，置入资产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目标净利润为 3.76 亿元，不考虑合并报表其他抵消或摊销因素的影响，合计对赌净利润约为 4.64 亿元。同时，2016 年公司新并购的企业将进一步扩大净利润合并报表的范围。

5、其他支持



2016年3月18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02,406.01万元；2016年4月7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不超过人民币11亿元（含11亿元）；2016年4月19日，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注册发行不超过12亿元（含12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状况能够满足业务发展需要。

综上，内生增长方面，公司在手订单较为充足，随着公司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的推进实施，公司业绩还将持续稳步增长；外延并购方面，将扩大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既完善了公司业务综合布局，又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实力。

因此，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利润标准具有合理性和可实现性。

特别提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披露的业绩考核条件并不代表公司对未来发展的经营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政策、市场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19）、《中安消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情况报告书》
购买卫安1有限公司100%股权	详见公司于2015年6月16日披露的《关于收购卫安1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购买卫安中心部分房地产	详见公司于2015年8月12日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5-115），及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购买房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144）
重大资产购买澳门卫安、深圳迪特、深圳威大、昆明飞利泰四家公司100%股权	详见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披露的《中安消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实施完成情况报告书》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有关公司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的相关披露。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广东响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潮州响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01-01	2017-01-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是	其他
常州市明景电子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常州明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01-01	2017-01-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是	其他
深圳市中恒志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创冠智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01-01	2017-01-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是	其他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卫安保安服务(上海)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01-01	2017-01-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是	控股股东
深圳市中智科创机器人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科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	2015-01-01	2017-01-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是	其他

托管情况说明:

1、为更好的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情形,中安消技术已与上述各企业的控股股东签订股权托管协议及补充协议,托管自2015年1月1日开始执行,在托管期限内,双方需及时采取充分措施,消除被托管公司与受托方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形。

2、托管收益为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托管收益。

3、关联关系为“其他”系指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加华商务中心有限公司	房产	1994/4/29	2024/4/28	9,488,046.24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朗锦投资有限公司	房产	2012/5/2	2020/5/1	33,960.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青年旅行社有限公司	房产	2015/1/1	2016/12/31	60,000.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产	2013/1/1	2018/12/31	2,027,173.56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是	其他关联人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房产	2015/1/1	2017/12/31	3,065,952.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是	其他关联人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房产	2015/1/1	2017/12/31	1,263,972.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是	其他关联人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光耀无线电厂	房产	2015/1/1	2017/12/31	143,259.62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房产	2014/9/1	2017/12/31	7,904,160.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是	其他关联

									人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上海市分公司	房产	2015/6/1	2016/5/31	45,833.33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房产	2010/1/15	2016/1/14	13,265.00	合同约定的固定费用		否	其他

租赁情况说明

1、关联关系为“其他”系指无关联关系，“其他关联人”系指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18,36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18,364,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18,364,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8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自创立伊始就将社会责任与企业成长紧密融合，我们坚信：企业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并将之形成为不断传承的文化，可以使公司在商业和社会贡献方面达成共赢。报告期内，公司不断扩大自身履行社会责任的范围，不断提升作为负责企业的标准，集合各领域优势，力求使我们的行动产生更重要的影响。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十六、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95,983,379	34.4	131,994,459				131,994,459	527,977,838	41.15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95,983,379	34.4	131,994,459				131,994,459	527,977,838	41.1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5,983,379	34.4	131,994,459				131,994,459	527,977,838	41.1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755,043,154	65.6						755,043,154	58.85
1、人民币普通股	755,043,154	65.6						755,043,154	58.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151,026,533	100	131,994,459				131,994,459	1,283,020,992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 131,994,459 股股份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的股份登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283,020,992 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5-007）。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非公开发行的 131,994,459 股股份，有关本次股份变动对公司的影响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4 年，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置入资产 2014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少于预测净利润数。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中恒汇志已将须补偿的 11,768,364 股股份托管于其在招商证券开立的专门账户，并由公司董事会进行监管（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5-036）。

2015 年，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置入资产 2015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少于预测净利润数。根据《利润补偿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中恒汇志应对公司进行补偿，经测算，中恒汇志须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21,126,791 股（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16-070）。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395,983,379	0	131,994,459	527,977,838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8.1.22
合计	395,983,379	0	131,994,459	527,977,838	/	/

限售股变动情况说明：

2015 年 1 月 23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 131,994,459 股股份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的股份登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证券变更登记证明》，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5-007）。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 衍生证券 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5 年 1 月 23 日	7.22	131,994,459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5 年 12 月 17 日	7.0%	500,000,000	2016 年 1 月 15 日	500,000,000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公司非公开发行的 131,994,459 股股份于 2015 年 1 月 23 日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新增的股份登记，有关本次发行对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影响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7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67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7,67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131,994,459	527,977,838	41.15	527,977,838	质押	492,43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61,724,437	72,810,000	5.67		无		国有法人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88,575	0.86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51,193	0.6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349,856	0.57		无		其他
钱志芳		6,534,309	0.51		无		境内自然人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99,385	0.46		无		其他
洪从元		5,289,123	0.41		无		境内自然人
张奕彬		4,955,692	0.39		无		境内自然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4,773,870	0.3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72,810,000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088,57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651,193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7,349,856		
钱志芳	6,534,309		
国金证券—浦发银行—国金中安消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899,385		
洪从元	5,289,123		
张奕彬	4,955,69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4,773,870		
陈武	4,541,07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3,877,2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61%，其通过中恒汇志持有公司股份 527,9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15%，通过国金中安消增持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899,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国金中安消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527,977,838			自交易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卖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名称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涂国身
成立日期	2009年6月5日
主要经营业务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持有公司 41.15%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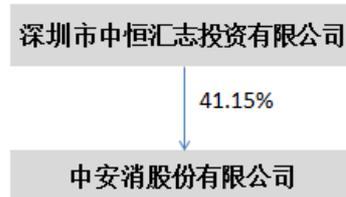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	涂国身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994年至2002年期间，任江西九鼎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至2005年，任九鼎企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2014年1月13日至今，任中安消董事长。2015年2月11日起担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CSR 安防科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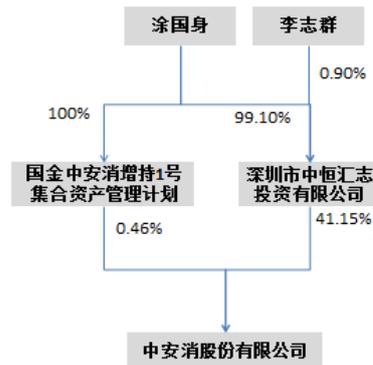
2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不适用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5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无

五、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涂国身	董事长	男	51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周侠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38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80	
吴巧民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0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70	
吴志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3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70	
叶永佳	董事	男	44	2016年2月3日	2018年2月11日						
邱忠成	董事	男	55	2015年2月11日	2016年2月3日	2,696	2,196	-500	卖出		
于东	董事	男	56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杨金才	独立董事	男	57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10	
郝军	独立董事	男	44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10	
秦永军	独立董事	男	45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10	
高振江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年2月11日	2018年2月11日	0				70	



付欣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34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70	
王蕾	副总经理	女	34	2016 年 2 月 24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龚灼	技术负责人	男	45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50	
王蕾	监事会主席	女	34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6 年 2 月 22 日	0					
谢忠信	监事会主席	男	61								
谭影	监事	女	30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40	
金蕾	监事	女	40	2015 年 4 月 29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肖敏	监事	女	40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5 年 4 月 29 日	0					
王一科	职工监事	男	37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45	
陈亚南	职工监事	女	28	2015 年 2 月 11 日	2018 年 2 月 11 日	0				15	
黄峰	董事长	男	59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刘家雄	副董事长	男	57	2012 年 12 月 29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项敏	董事	女	49	2012 年 12 月 30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邱忠成	总经理	男	55	2013 年 4 月 1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朱晓东	董事、财务总 监	男	46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殷承良	独立董事	男	51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015 年 2 月 11 日						



蒋志伟	独立董事	男	68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2月11日						
常清	独立董事	男	51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2月11日						
李军	监事会主席	男	51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2月11日						
唐祎峻	监事	男	45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2月11日						
童伟芳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5	2012年12月28日	2015年2月11日						
薛敏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9	2012年12月12日	2015年2月11日						
丁康祥	副总经理	男	61	2011年8月25日	2015年2月11日						
陈勇	副总经理	男	57	2012年8月27日	2015年2月11日						
合计	/	/	/	/	/	2,696	2,196	-500	/	54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涂国身	2005年起至今任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周侠	2005年—2011年在北京冠林盈科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1年—2012年在北京冠林盈科智能系统集成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2年至今在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吴巧民	2006年—2011年在安防制造（中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1年—2013年在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裁；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吴志明	2007年-2016年在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叶永佳	曾担任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兼副主席、首席财务官，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卫安有限公司、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运转香港（文件交汇中心）有限公司、卫安（澳门）有限公司、Guardforce Group Limited、Guardforce Holdings Limited 等公司董事
于东	曾任上海广电（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经理，上海广电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总监，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金才	2007年至今在深圳市安防协会任会长、党委书记，主持全面工作；2009年—至今在深圳市中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主持全面工作；



	2011 年至今在深圳市中安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主持全面工作；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郝军	2008 年 5 月-2012 年 2 月在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2 年 3 月-至今在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4 年 4 月-至今在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秦永军	2001 年 6 月-2012 年 2 月在中国联通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国际业务中心任副主任；2012 年 2 月-至今在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大客户中心从事客户管理工作；2011 年 7 月至今在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4 年 2 月至今在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高振江	1997 年至今在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任总经理；2014 年至今在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任副经理；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付欣	曾任深圳市中科招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总经理、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副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龚灼	曾任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研究院院长、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首席技术官。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技术负责人。
王蕾	曾在九鼎企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安防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陕西吉安科技防范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现任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蕾	曾任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财务主管、计划财务部高级经理，现任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谭影	曾在安防科技（中国）有限公司、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中心总经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王一科	曾在安防制造（中国）有限公司、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安消研究院常务副院长、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陈亚南	曾在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任职，现任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其它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时止，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发生变动，变动情况详见本节（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四。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涂国身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于东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金蕾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财务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涂国身	中国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兼首席执行官		
周侠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总经理		
叶永佳	卫安有限公司	董事		
叶永佳	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叶永佳	运转香港（文件交汇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叶永佳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董事		
叶永佳	Guardforce Group Limited	董事		
叶永佳	Guardforce Holdings Limited	董事		
于东	上海飞乐音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于东	上海仪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高振江	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龚灼	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总经理		
王蕾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裁		
杨金才	深圳市安防行业协会	会长、党委书记		
杨金才	深圳市中安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金才	深圳市中安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杨金才	深圳市联嘉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郝军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郝军	深圳市联得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秦永军	中国联通有限公司广东省分公司	客户管理		
秦永军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秦永军	广东猛狮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管理办法》的规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540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40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涂国身	董事长	选举	
周侠	副董事长、总经理	聘任	
吴巧民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吴志明	董事、副总经理	聘任	
叶永佳	董事	选举	补选
于东	董事	选举	
杨金才	独立董事	聘任	
郝军	独立董事	聘任	
秦永军	独立董事	聘任	
高振江	副总经理	聘任	
付欣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聘任	
龚灼	技术负责人	聘任	
王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辞任
王蕾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谢忠信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补选，尚待股东大会审议
谭影	监事	选举	
肖敏	监事	离任	辞任
金蕾	监事	选举	补选
王一科	职工监事	选举	



陈亚南	职工监事	选举	
黄峰	董事长	离任	
刘家雄	副董事长	离任	
项敏	董事	离任	
邱忠成	总经理	离任	
邱忠成	董事	离任	辞任
朱晓东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殷承良	独立董事	离任	
蒋志伟	独立董事	离任	
常清	独立董事	离任	
李军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唐祎峻	监事	离任	
童伟芳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薛敏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丁康祥	副总经理	离任	
陈勇	副总经理	离任	
环翮	总工程师	离任	
张杏兴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报告期内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

2、监事肖敏女士辞职，补选金蕾女士为公司监事

肖敏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金蕾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

3、董事邱忠成辞职，补选叶永佳先生为公司董事。

邱忠成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职务，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补选叶永佳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4、监事会主席王蕾女士辞职，补选谢忠信先生为公司监事及监事主席

王蕾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补选谢忠信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及监事会主席，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及 2016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5、聘任王蕾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

为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聘任王蕾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00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1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72
销售人员	228
技术人员	259
财务人员	109
行政人员	657
合计	3,1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51
本科	581
大专	686
大专以下	1,807
合计	3,125

(二) 薪酬政策

为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目标，不断提升核心团队竞争优势，根据高目标、高回报、打造积极创新、敢于超越、勤奋敬业的精英团队的原则，根据国家劳动法的有关制度，公司制定薪资管理原则如下。

(一) 公平原则：确保各部门、各岗位之间的薪酬分配具有较强的合理性，与员工做出的贡献成正比。

(二) 激励原则：采用薪随岗变，即上升和下降的动态管理，区分劳动差别、绩效差别，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责任心。

(三) 价值原则：根据岗位的相对价值和岗位任职者的人岗匹配情况确定薪酬，体现以岗定薪、以责定薪。

(四) 竞争原则：参照外部市场薪酬水平，保持公司的薪酬水平在行业内富有竞争力。

(五) 经济原则：建立按劳与按效率分配为主体的分配体系，工资增长幅度不超过公司经济效益增长幅度，员工平均收入增长幅度不超过公司劳动生产率增长幅度的原则。

(三) 培训计划

公司培训计划分为年度培训和计划外培训，具体如下：

(一) 年度培训计划

- 1、年度培训计划是实施培训的主要依据；
- 2、年度培训计划采取员工个人及部门申报，公司审核的形式制定；



3、年度培训计划制定流程:

(1) 每年 12 月份, 个人根据全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和未来工作的方向, 总结自身的不足, 制定个人培训计划, 提交主管领导;

(2) 主管领导根据部门工作重点及员工的个人情况, 审核个人培训计划, 依据本部门情况, 提出培训建议, 并形成部门《年度培训计划》, 提交人力资源部;

(3) 人力资源部汇总、整理各部门制定的培训需求, 形成公司年度培训计划;

4、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经公司总裁批准后生效。

(二) 计划外培训

1、年度培训计划中没有包括的培训内容, 均属于计划外培训;

2、计划外培训如果涉及费用按规定审批, 人力资源部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3、计划内培训优先于计划外培训实施。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建立健全公司制度体系，努力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新建并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等 15 项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治理体系、治理机制并确保其有效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保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2 月 11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2 月 12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3 月 2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3 月 3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4 月 23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4 月 24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6 月 29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3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8 月 4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8 月 27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8 月 28 日
201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1 月 5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11 月 6 日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4 日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www.sse.com.cn)	2015 年 12 月 5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无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涂国身	否	15	13	1	1	0	否	7
周侠	否	15	13	0	2	0	否	5
吴巧民	否	15	15	0	0	0	否	7
吴志明	否	15	10	4	1	0	否	5
邱忠成	否	16	8	5	3	0	否	3
于东	否	16	10	3	3	0	否	4
杨金才	是	15	11	3	1	0	否	2
郝军	是	15	9	6	0	0	否	1
秦永军	是	15	11	4	0	0	否	1
黄峰	否	1	1					
刘家雄	否	1	1					
项敏	否	1	1					
朱晓东	否	1	1					
殷承良	是	1	1					
蒋志伟	是	1	1					
常清	是	1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6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独立董事提出异议的有关事项内容	异议的内容	是否被采纳	备注
杨金才				无异议
郝军				无异议
秦永军				无异议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不适用

(三) 其他

无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上述专门委员会对其审议事项无异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其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2014 年，中恒汇志、涂国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对于中恒汇志及涂国身控制的其他企业与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涂国身承诺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的两年内，在保障上市公司利益且符合法律法规、法定程序的前提下，通过股权并购、资产重组、业务重组或放弃控制权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截至本报告披露时，上述承诺涉及的上海科松电子有限公司、武汉恒亿电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改变经营范围，不再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北京安防系统紧急维修维护服务中心已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已并入上市公司体系，剩余 8 家公司正在推进相关工作。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以公司经营经济指标和综合管理为基础，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以及工作目标，进行年度综合考核确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是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定与考核的指导管理机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要求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有利于充分调动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新性，提升公司业务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瑞华认为,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瑞华出具的《2015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的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15中安消	125620	2015年12月17日	2018年12月17日	496,000,000	7.0%	固定利率,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1、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0亿元的公司债券,详见《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2)。

2、2015年11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编号为“上证函【2015】2209号”的《关于对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详见《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83)。

3、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于2016年1月1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市场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挂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披露的《中安消2015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公告》。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香梅路1061号中投国际商务中心A座19楼
	联系人	樊文
	联系电话	0755-8830930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2层

其他说明:

无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四、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情况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资信评级机构为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经其综合评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并出具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评字[2015]462 号）。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1、增信措施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由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偿债计划：

（一）利息的支付

1、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期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6 年至 2018 年每年的 12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2、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予以说明。

3、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费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本金的偿付

1、本期债券到期一次还本。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8 年 12 月 17 日；若投资者部分或全部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在 2017 年 12 月 17 日兑付（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本期债券本金的偿付通过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本金偿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相关媒体上发布的兑付公告中加以说明。

（三）偿债资金来源

最近两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976,164,283.31 元、1,578,715,813.88 元，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80,115,770.60 元、258,083,330.01 元。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张，发行人较好的营业状况是保障偿债资金的支撑之一；

其次，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款项总额为 1,750,496,222.73 元，这部分资金将作为本期偿债资金来源的重要补充。

（四）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1、外部融资渠道通畅

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畅通，信贷记录良好。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111,99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97,94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14,050 万元。在与贷款银行合作过程中，公司均能严格遵守银行结算纪律，按时归还银行贷款本息，报告期内所有贷款偿



还率和利息偿付率均为 100%，不存在逾期或未偿还的债务。公司良好的还贷纪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很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即使在本期债券兑付时遇到突发性的资金周转问题，公司也可以通过银行的资金信贷予以解决。

2、流动资产变现

长期以来，公司注重流动资产管理，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报表流动资产余额为 4,106,720,231.13 元。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3、加大债券到期前的现金流量

在本期债券付息日及兑付日前，发行人将通过加强管理增加现金流入，并适当缩减当月的现金流出规模，提高当月的盈余资金数量，进一步确保发行人偿付能力。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目前，尚未发生需召开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尽职履行受托管理义务：持续跟踪和监督对发行人履行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和担保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增信措施及偿债保障措施的落实情况；已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与发行人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订立监管协议；监督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等。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 前利润	433,984,065.75	347,454,372.55	24.90%	业务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822,427,739.68	32,527,640.30	-2628.40%	主要因为公司本年度并购卫安 1、澳门卫安、深圳迪特、深圳威大、飞利泰和上海擎天所支付的现金以及公司固定资产的投入。
筹资活动产生 的现金流量净 额	2,480,728,718.38	258,479,842.55	859.74%	公司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及配套募集资金到位
期末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余额	1,290,828,458.46	708,697,934.10	82.14%	主要是因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增加
流动比率	167.17%	171.33%	-2.43%	
速动比率	163.29%	169.69%	-3.77%	
资产负债率	54.62%	45.94%	18.90%	负债增加
EBITDA 全部债	14.83%	19.11%	-22.41%	负债增加



务比				
利息保障倍数	6.52	13.62	-52.09%	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146.74%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7.63	1.42	-1339.65%	主要因为经营性获得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主要为公司业务扩张带来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大而新增业务确认的应收款暂未到收款期所致。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34	14.50	-49.38%	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146.74%
贷款偿还率	-	-		期末无到期未偿付贷款
利息偿付率	6.52	13.62	-52.09%	主要是因为长、短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的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146.74%

九、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情况

2015 年、2014 年，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6,406,213,868.19 元、5,127,412,529.15 元；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4,106,720,231.13 元、3,726,577,350.02 元；净资产分别为 2,906,955,362.92 元、2,771,921,678.37 元。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近两年公司未发行过其他债券。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银行授信总额为 111,99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 97,940 万元，未使用授信额度 14,050 万元。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已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执行相关事项，未发生违背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事项。

十三、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公司尚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重大事项。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6]48340006 号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安消股份”）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安消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822,183,041.65	792,903,026.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3,828,407.68	9,072,143.86
应收账款	七、5	1,750,496,222.73	1,027,678,504.82
预付款项	七、6	249,944,492.57	14,529,466.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7	22,504,794.52	
应收股利	七、8	1,050,000.00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七、9	123,993,568.31	1,589,354,660.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95,416,701.37	35,748,741.1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50,573,485.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3,767,000.00	3,959,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3,536,002.30	1,708,321.99
流动资产合计		4,106,720,231.13	3,726,577,350.0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74,732,400.00	78,740,400.00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5,358,611.42	6,640,252.69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580,885,646.42	601,231,879.82
固定资产	七、19	385,727,634.67	58,824,816.78
在建工程	七、20	251,722,304.11	252,077,570.1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101,614,150.92	49,862,446.20
开发支出	七、26	2,000,000.00	
商誉	七、27	761,989,309.05	328,512,126.06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056,192.92	4,038,66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1,524,477.55	17,853,240.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04,882,910.00	3,053,780.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9,493,637.06	1,400,835,179.13



资产总计		6,406,213,868.19	5,127,412,529.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1,030,700,000.00	560,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5,878,202.15	25,549,891.90
应付账款	七、35	580,011,130.80	470,888,674.43
预收款项	七、36	39,775,400.89	6,744,756.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39,560,268.85	44,572,949.33
应交税费	七、38	88,359,703.39	152,559,046.39
应付利息	七、39	705,484.94	162,000.00
应付股利	七、40	807,858.90	
其他应付款	七、41	670,812,321.37	914,080,011.2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56,610,371.29	2,175,057,329.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378,567,667.03	
应付债券	七、46	496,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57,785.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8,022,681.63	180,433,521.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42,648,133.98	180,433,521.19
负债合计		3,499,258,505.27	2,355,490,850.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1,283,020,992.00	1,151,026,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63,240,355.24	1,007,998,270.12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64,089,709.64	7,892,482.2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02,430,751.34	15,399,287.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94,173,554.70	589,605,105.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6,955,362.92	2,771,921,678.3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6,955,362.92	2,771,921,678.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06,213,868.19	5,127,412,529.15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5,555,480.47	56,254,670.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0,758.60	4,438,500.00
应收账款	十七、1	306,385.00	
预付款项		5,998,050.55	
应收利息		22,504,794.52	
应收股利		1,050,000.00	1,0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9,772,826.16	1,414,858,428.47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50,286,526.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73,977.43	1,306,117.63
流动资产合计		757,592,272.73	1,528,194,243.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239,627,716.85	2,865,640,252.69
投资性房地产		198,384,189.42	204,937,913.94
固定资产		7,982,051.78	6,343,498.48
在建工程		58,188,396.30	56,769,822.55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809,111.32	1,319,198.8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87,33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6,438.89	8,114,153.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9,125,235.87	3,143,124,839.80
资产总计		6,366,717,508.60	4,671,319,083.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900,000.00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511,408.70	8,675,800.70
预收款项		389,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1,034,308.40	
应交税费		-267,662.77	96,237,544.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6,446,610.78	20,059,138.7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9,013,765.11	194,972,483.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496,000,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61,23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000,000.00	11,161,235.80
负债合计		1,075,013,765.11	206,133,719.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83,020,992.00	1,151,026,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1,877,254.85	2,809,931,719.75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2,430,751.34	102,430,751.34
未分配利润		294,374,745.30	401,796,359.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91,703,743.49	4,465,185,36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366,717,508.60	4,671,319,083.02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76,164,283.31	1,578,715,813.88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976,164,283.31	1,578,715,813.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61,077,509.61	1,281,184,711.20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347,225,822.52	1,043,284,802.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62	32,028,856.82	23,959,632.06
销售费用	七、63	51,482,715.55	31,023,114.03
管理费用	七、64	212,526,597.70	130,863,182.89
财务费用	七、65	6,343,132.13	23,190,364.36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1,470,384.89	28,863,615.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002,600.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1,641.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7,089,373.91	297,531,102.68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10,603,146.00	5,209,023.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23,118.21	155,533.9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1,077,874.49	415,28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6,725.83	178,74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6,614,645.42	302,324,838.5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46,498,874.82	44,241,508.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115,770.60	258,083,33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258,083,330.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2	56,197,227.43	-274,676.9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56,197,227.43	-274,676.94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34,015.11	-1,214,204.48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734,015.11	-1,214,204.48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931,242.54	939,527.5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6,931,242.54	939,527.5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6,312,998.03	257,808,653.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6,312,998.03	257,808,653.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6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0,622,660.96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67,100,015.63元。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利润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6,444,861.64	24,314,910.6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9,500,380.01	12,002,494.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5,978.16	1,254,290.24
销售费用		74,622.64	1,561,754.85
管理费用		71,775,255.87	77,398,583.04
财务费用		-15,056,843.91	9,599.70
资产减值损失		-25,039,841.90	-23,092,597.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9,431,947.11	508,647,221.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1,641.27	-1,011,836.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97,257.88	463,828,007.32



加：营业外收入		519,751.20	82,410.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455.56	25,282.04
减：营业外支出		106,881.63	1,225,484.1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10,127.45	462,684,933.81
减：所得税费用		-5,993,521.35	97,439,377.5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703,648.80	365,245,556.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703,648.80	365,245,556.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08,139,136.92	1,069,972,294.6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12,712.41	7,022,422.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577,949,262.35	414,200,89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101,111.68	1,491,195,613.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0,466,937.67	654,993,121.8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1,449,458.75	310,791,63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1,122,346.41	73,024,069.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266,815,450.03	486,518,582.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9,854,192.86	1,525,327,404.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4	-1,147,753,081.18	-34,131,790.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35,160.52	13,140,542.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6,513.28	592,607.8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9,450,991.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2,674,162.89	572,034,670.4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056,828.01	585,767,820.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8,486,401.71	37,460,180.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098,165.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2,900,000.00	515,7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9,484,567.69	553,240,180.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427,739.68	32,527,640.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9,994.10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5,288,480.00	519,5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1,484,402,341.18	9,795,181.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99,630,815.28	534,375,181.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0,792,738.82	187,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3,900,387.32	23,999,535.4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	994,208,970.76	64,415,80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8,902,096.90	275,895,339.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0,728,718.38	258,479,842.5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582,626.84	1,486,219.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4	582,130,524.36	258,361,912.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8,697,934.10	450,336,021.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4	1,290,828,458.46	708,697,934.10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41,001.21	27,368,227.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231,868.56	990,37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372,869.77	28,358,606.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74,221.61	9,439,174.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16,382.25	21,182,94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833,408.79	3,816,850.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382,881.27	73,125,477.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106,893.92	107,564,44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734,024.15	-79,205,839.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35,160.52	214,897,359.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987,772.43	1,451,868.0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12,93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22,932.95	220,962,159.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4,365,758.92	2,016,45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75,269,105.4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462,734.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9,634,864.35	130,479,192.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6,011,931.40	90,482,967.2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33,939,994.1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5,900,000.00	12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3,430,793.95	143,466.6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83,270,788.05	120,143,466.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0,000,000.00	8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591,499.61	40,084,154.7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591,499.61	128,584,154.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0,679,288.44	-8,440,68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7,477.11	53.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699,190.00	2,836,493.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54,670.47	53,418,177.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5,480.47	56,254,670.47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1,026,533.00				1,007,998,270.12		7,892,482.21		15,399,287.21		589,605,105.83		2,771,921,67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026,533.00				1,007,998,270.12		7,892,482.21		15,399,287.21		589,605,105.83		2,771,921,67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31,994,459.00				155,242,085.12		56,197,227.43		87,031,464.13		-295,431,551.13		135,033,68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197,227.43				280,115,770.60		336,312,998.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资本	131,994,459.00				801,945,535.10								933,939,994.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1,994,459.00				801,945,535.10								933,939,994.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52,370,203.97		-152,370,203.9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152,370,203.97		-152,370,203.9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46,703,449.98			87,031,464.13		-423,177,117.76		-982,849,103.61
四、本期末余额	1,283,020,992.00				1,163,240,355.24		64,089,709.64	102,430,751.34		294,173,554.70		2,906,955,362.9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5,983,379.00						8,167,159.15		11,000,457.47		-74,517,551.03		340,633,444.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5,983,379.00						8,167,159.15		11,000,457.47		-74,517,551.03		340,633,444.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5,043,154.00				1,007,998,270.12		-274,676.94		4,398,829.74		664,122,656.86		2,431,288,233.7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74,676.94				258,083,330.01		257,808,653.0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398,829.74	-4,398,829.74			
1. 提取盈余公积								4,398,829.74	-4,398,829.7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0,840,921.75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390,840,921.75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755,043,154.00										19,597,234.84	2,173,479,580.71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026,533.00							7,892,482.21	15,399,287.21		589,605,105.83	2,771,921,678.37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其	专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存股	他综合收益	项储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51,026,533.00				2,809,931,719.75				102,430,751.34	401,796,359.30	4,465,185,36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1,026,533.00				2,809,931,719.75				102,430,751.34	401,796,359.30	4,465,185,363.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994,459.00				801,945,535.10					-107,421,614.00	826,518,38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703,648.80	19,703,648.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1,994,459.00				801,945,535.10						933,939,994.1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1,994,459.00				801,945,535.10						933,939,994.1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7,125,262.80	-127,125,262.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7,125,262.80	-127,125,262.8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3,020,992.00				3,611,877,254.85				102,430,751.34	294,374,745.30	5,291,703,743.4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55,043,154.00				371,939,871.63				65,906,195.71	109,317,430.03	1,302,206,651.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5,043,154.00				371,939,871.63				65,906,195.71	109,317,430.03	1,302,206,651.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983,379.00				2,437,991,848.12				36,524,555.63	292,478,929.27	3,162,978,712.0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5,245,556.30	365,245,556.3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983,379.00				2,438,016,621.00						2,834,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95,983,379.00				2,438,016,621.00						2,83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524,555.63	-72,766,627.03	-36,242,071.4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524,555.63	-36,524,555.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42,071.40	-36,242,071.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4,772.88					-24,772.8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51,026,533.00				2,809,931,719.75			102,430,751.34	401,796,359.30	4,465,185,363.39

法定代表人：涂国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巧民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正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于 1987 年 6 月在上海注册成立，2015 年 3 月 24 日更名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现总部位于上海市普陀区丹巴路 28 弄 5、6 号一楼。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销售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或劳务)包括：安保产品、系统集成及安保服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安保产品、系统集成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详见本附注四、2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澳门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3（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交易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应收款项的账龄按确定的比例计提
无风险组合	经减值分析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安保产品销售及系统集成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	3



1-2 年	5	5
2-3 年	20	20
3 年以上	100	100
安保服务、快递服务及押运业务采用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1-6 个月（含 6 个月，下同）	0	0.00
7-12 个月	50	0.00
1 年以上	100	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无风险组合	0%	

无风险组合按其性质，发生坏账的可能性非常小，不予计提坏账准备。无风险组合主要包括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备用金及费用借支等无回收风险的款项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制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委托加工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建造合同按实际成本计量，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为订立合同而发生的差旅费、投标费等，能够单独区分和可靠计量且合同很可能订立的，在取得合同时计入合同成本；未满足上述条件的，则计入当期损益。

工程施工的具体核算方法为：按照单个工程项目为核算对象，平时，在单个工程项目下归集所发生的实际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费、其他直接费及相应的施工间接成本等。期末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的同时，确认工程施工毛利。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若某项非流动资产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就处置该项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则该非流动资产作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核算，自划分为持有待售之日起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如果处置组是一个《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所定义的资产组，并且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所形成的商誉。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资产部分单独列报；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与转让资产相关的负债，在资产负债表的流动负债部分单独列报。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进行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5	1.90-4.8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4、5	9.50、9.60、19.0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4、5	19.00、19.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4、5	4、5	31.67、32.00、19.00、19.20

折旧方法说明: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0“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



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5.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6. 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当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时，在服务取得日、后续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按权益工具的内在价值计量，内在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28.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收入确认具体会计政策和时点为：对于内销客户，公司收入确认时点为发货并经客户验收时；对于外销客户，公司收入确认的时点为货物装船并报关时。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情况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公司劳务收入的确认原则为：①相关劳务已提供；②取得客户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或竣工验收单等有关工程进度或竣工验收之证明文件；③预计与收入相关的款项可以收回。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为：

港澳安保业务板块收入确认原则：合同约定劳务服务按次或按量结算的，于劳务完成并经客户认可时确定收入、劳务合同按期间结算劳务费用的，按在提供劳务期间内平均分摊。

安保系统集成板块的收入确认原则：安保系统集成板块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其中金额较小的安防指挥中心系统、音视频会议系统业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能够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指客户等独立外部第三方确认的完工进度表）支持完工进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如果不能取得可靠的外部证据支持完工进度，采取简化的完工百分比法，在取得客户的最终验收证明（包括但不限于最终验收报告、完工证明或交付使用证明）时确认收入。

（3）BT 合同业务收入确认方法

本公司 BT 工程（Build-Transfer 的简称，即“建造-转移”）的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对 BOT 业务的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行核算：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应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期间/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劳务合同、建造合同



在劳务合同、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24 收入确认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中安消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为安保系统集成板块，完工百分比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确认收入金额为预计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百分比确定。中安消年报披露中所述的重大判断为预计合同总收入与预计合同总成本的确定。公司预计合同总收入的确定标准为已经签订的合同、工程量增补协议、经甲方确认的工程量进度单、竣工决算报告等，预计总成本为中安消预算部门编制的工程成本预算表，预算根据合同清单列明的数量与中安消的预计采购单价确定。由于工程项目最终竣工结算时的总价与已经签订的合同可能存在一定的偏差，公司的预计采购成本与实际采购成本也可能存在一定的偏差，中安消按惯例在年报中披露了上述管理层在确认收入成本时的判断，该等判断标准中安消一贯执行，自借壳上市以来未发生调整。

(2) 坏账准备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7%、6%
消费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 计缴营业税。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 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25%、16.5%、12% 计缴。	15%、25%、16.5%、12%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3% 计缴。	2%、3%
房产税	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	15%
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15%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5%
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	15%
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GuardforceLimited	0
卫安有限公司	16.5%
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运转香港(文件交汇中心)有限公司	16.5%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12%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从事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 5% 税率计缴营业税。《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等相关规定，其从事服务业务的收入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原先按 5% 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将铁路运输和邮政业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3]106 号）等相关规定，其从事服务业务的收入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服务业务的收入，原先按 5% 税率计缴营业税。根据《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 号）等相关规定，其从事服务业务的收入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改为征收增值税，税率为 6%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1、本公司下属公司 GuardforceLimited 为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公司，按照英属维尔京群岛税法之规定本公司不需缴纳所得税。

2、GuardforceLimited 之子公司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注册公司，按照香港税法规定按照利得额的 16.5% 计提和缴纳利得税。

3、卫安(澳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系在澳门特别行政区注册公司按(纳税利润额-60 万澳门币)*12%计缴。

4、中安消及其部分下属公司(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税率享受减免 10% 的优惠政策。

2. 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有关规定，本公司下属公司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自行开发生产销售的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部分即征即退政策。

(2) 所得税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 号）有关规定，以及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科火字（2011）123 号）的有关



要求，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及其部分下属公司（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企业所得税税率享受减免 10%的优惠政策。

3. 其他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9,639,552.01	98,106,752.79
银行存款	1,101,188,906.45	610,591,181.31
其他货币资金	531,354,583.19	84,205,092.23
合计	1,822,183,041.65	792,903,026.3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32,390,090.66	156,438,822.18

其他说明

(1) 于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31,354,583.19元（2014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质押55,000,000.00元，向银行申请开具保函保证金19,789,288.23元，向银行申请开具票据保证金9,415,804.00元），系本公司以人民币15,000,000.00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14,230,000.00元，期限为1年；以一年期的银行结构性理财500,000,000.00元为质押取得银行499,900,000.00元银行贷款；向银行申请开具预付款及履约保函保证金16,354,583.19元。

(2) 其他货币资金 531,354,583.19元，系本公司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质押的定期存单15,000,000.00元，向银行申请开具预付款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6,354,583.19元，购买一年期的银行结构性理财 500,000,000.00元(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 84,205,092.23元，系向银行申请短期借款所质押的定期存单 55,000,000.00元，向银行申请开具保函保证金 19,789,288.23元，向银行申请开具票据保证金 9,415,804.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21,158.60	9,072,143.86
商业承兑票据	9,407,249.08	
合计	13,828,407.68	9,072,143.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13,139.68	
合计	5,313,139.6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42,411,025.29	99.88	92,447,086.24	5.02	1,749,963,939.05	1,079,568,884.72	99.81	52,387,983.10	4.85	1,027,180,901.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9,336.44	0.12	1,637,052.76	75.46	532,283.68	2,082,966.35	0.19	1,585,363.15	76.11	497,603.20
合计	1,844,580,361.73	/	94,084,139.00	/	1,750,496,222.73	1,081,651,851.07	/	53,973,346.25	/	1,027,678,504.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安保产品销售及系统集成业务板块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62,858,988.53	37,890,583.00	3.00%
1 年以内小计	1,262,858,988.53	37,890,583.00	3.00%
1 至 2 年	418,547,895.01	20,927,344.76	5.00%
2 至 3 年	69,826,606.89	13,965,521.38	20.00%
3 年以上	18,014,787.01	18,014,787.01	100.00%
合计	1,769,248,277.44	90,798,236.15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安保服务、快递服务及押运业务板块的应收账款			
1-6 月	48,802,098.36		0.00%
7-12 月	2,406,011.14	1,203,005.57	50.00%
1 年以上	445,844.52	445,844.52	100.00%
合计	51,653,954.02	1,648,850.0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1,508,793.8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帐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帐准备金额 31,602,281.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帐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帐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47,129,516.85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82%,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069,567.6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内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的情况。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报告期内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的情况。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7,778,412.01	99.13	11,825,032.73	81.39
1 至 2 年	1,189,381.75	0.48	2,666,100.03	18.35
2 至 3 年	661,628.81	0.26	38,333.40	0.26
3 年以上	315,070.00	0.13		
合计	249,944,492.57	100.00	14,529,466.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02,267,606.00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0.93%。

7、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银行理财	22,504,794.52	
合计	22,504,794.52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吴江飞乐电子元件有限公司	1,050,000.00	1,050,000.00
合计	1,050,000.00	1,050,000.00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13,430,793.95	87.23			1,413,430,793.9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717,827.02	100.00	10,724,258.71	7.96	123,993,568.31	206,893,780.51	12.77	30,969,914.06	14.97	175,923,866.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717,827.02	/	10,724,258.71	/	123,993,568.31	1,620,324,574.46	/	30,969,914.06	/	1,589,354,660.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9,567,820.99	1,787,034.62	3.00%
1 年以内小计	59,567,820.99	1,787,034.62	3.00%
1 至 2 年	10,163,623.43	508,181.18	5.00%
2 至 3 年	6,203,305.83	1,240,661.16	20.00%
3 年以上	7,188,381.75	7,188,381.75	1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3,123,132.00	10,724,258.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51,594,695.0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742,437.1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000,000.00 元。公司对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经债务人确认后，双方进入债务清偿程序，转回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2008 年 1 月 14 日，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约定双方各出资 900 万元成立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用于收购上海静安区新闻路 1136 弄 1 号上海石油天然气大厦，收购该不动产过程中资金缺口 50%由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再以借款方式提供给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借款资金计算资金利息，2008 年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前后分两笔共支付给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00 万元。



2008 年 9 月 25 日，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发函给上海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要求退出项目运作，并将原项目借款 2500 万元及双方协商确定的相关孳息 800 万元在 2008 年底收回，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也确认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不再追加投资的事宜，但短期内无法变现不动产归还借款本金。

至 2013 年房价不断上涨，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亨亨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金福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五方共同签订了《金誉阿拉丁房产-债权折价清偿协议》，以上海石油天然气大厦第六层（1123.64 平方）和第七层（1123.64 平方）来抵偿所欠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500 万元及孳息 800 万元。但当时石油天然气大厦产权证尚未办理完毕，拟转让的二层房产还无法办产证及过户手续。2011 年度，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将账面 2500 万债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后因南京银行上海分行与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誉阿拉丁”）进行诉讼，金誉阿拉丁停止沟通上述债务的清偿程序。2015 年 6 月 3 日，诉讼判决后，中安消本着友好协商的态度，不断和金誉阿拉丁沟通，通过大半年的努力双方重新建立信任和合作基础。2015 年 12 月 15 日，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亨亨贸易有限公司、上海金福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五方共同声明将正常推进清偿协议的履行，以上海金福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持有上海市新闻路 1136 弄 1 号上海石油天然气大厦第 6 层房屋）、上海亨亨贸易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持有上海市新闻路 1136 弄 1 号上海石油天然气大厦第 7 层房屋）抵偿中安消相关债权。房产抵偿债权的内容总额为 4200 万元，其中包括 2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800 万元孳息，上海飞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金誉阿拉丁股权 900 万元。2015 年 12 月 21 日，金誉阿拉丁书面向中安消确认债务。中安消在本年度转回对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坏账准备 2500 万元并确认孳息 800 万元。

2015 年度金誉阿拉丁净利润为-256 万元，该利润为金誉阿拉丁日常经营损益，用于清偿中安消债权的房产为上海金福丽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亨亨贸易有限公司持有房产。清偿方式为金誉阿拉丁将上述两家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该等房产位于上海市新闻路 1136 弄 1 号，第六层面积为 1123.64 平方、第七层面积为 1123.64 平方，房产价值足以抵偿所欠款项。上述房产目前处于房地产预登记状态，尚未取得房产证。针对上述款项，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承诺督促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一年内实现对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债权及利息，如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能实现上述债权，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将予以补偿相应的损失。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3,936.77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转让价款		1,413,430,793.95
备用金	3,753,905.27	5,765,084.48
保证金及押金	32,400,331.97	49,759,020.92
往来款项	98,563,589.78	151,369,675.11
合计	134,717,827.02	1,620,324,574.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000,000.00	1年以内及3年以上	24.50	
咸阳智慧城市城管办	保证金	5,949,161.26	1年以内及3年以上	4.42	2,108,931.26
潍坊市工程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600,000.00	1年以内	3.41	138,000.00
德阳市恒合置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4,000,000.00	1年以内	2.97	120,000.00
安徽金九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2,498,525.10	1年以内及1-2年	1.85	90,507.74
合计	/	50,047,686.36	/	37.15	2,457,439.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天津市红桥区财政局	税收返还	2,198,569.79	1年以内	根据红桥区税收返还政策，预计于2016年度收款
合计	/	2,198,569.79	/	/

其他说明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其他说明: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843,773.50	731,281.45	12,112,492.05	10,827,877.71	414,818.40	10,413,059.31
在产品	1,833,996.98	162,898.60	1,671,098.38	1,615,082.32	61,194.19	1,553,888.13
库存商品	19,490,400.23	1,031,517.64	18,458,882.59	12,836,466.91	275,433.49	12,561,033.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工程施工	62,988,175.08		62,988,175.08	10,964,139.30		10,964,139.30
委托加工商品	186,053.27		186,053.27	174,178.76		174,178.76
发出商品				82,442.27		82,442.27
合计	97,342,399.06	1,925,697.69	95,416,701.37	36,500,187.27	751,446.08	35,748,741.1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4,818.40	316,463.05				731,281.45
在产品	61,194.19	101,704.41				162,898.60
库存商品	275,433.49	707,498.65	573,225.50	524,640.00		1,031,517.6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751,446.08	1,125,666.11	573,225.50	524,640.00		1,925,697.6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767,000.00	3,959,000.00
合计	3,767,000.00	3,959,000.00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	12,900,000.00	
待抵扣的增值税	10,636,002.30	1,708,321.99
合计	23,536,002.30	1,708,321.9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合计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曲阜市数字化城管和城乡视频监控系统建设工程	25,906,919.38	26,906,919.38
咸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5,682,400.00	8,690,400.00
凤冈县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工程	17,314,315.05	17,314,315.05
务川县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工程	17,723,876.81	17,723,876.81
赤水市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工程	8,104,888.76	8,104,888.76
合计	74,732,400.00	78,740,400.00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调整					额
一、合营企业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小计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809,590.29	522,902,008.20		681,711,598.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8,809,590.29	522,902,008.20		681,711,598.4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957,290.87	29,667,358.38		78,624,649.25
2. 本期增加金额	6,897,384.36	13,448,849.04		20,346,233.40
(1) 计提或摊销	6,897,384.36	13,448,849.04		20,346,233.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5,854,675.23	43,116,207.42		98,970,882.6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855,069.42			1,855,069.4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55,069.42			1,855,069.4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099,845.64	479,785,800.78		580,885,646.42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997,230.00	493,234,649.82		601,231,879.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53,704.89	44,464,959.88	66,368,535.98	21,703,195.89	148,690,39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620,260.16	6,698,254.44	33,795,112.84	9,144,172.44	393,257,799.88
(1) 购置	65,760,022.10	5,377,196.64	28,537,619.06	7,712,973.06	107,387,810.86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5,807,851.65	1,321,057.80	5,257,493.78	1,431,199.38	43,817,602.61
(4) 其他	242,052,386.41				242,052,386.41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933.08	6,717,841.71	1,188,301.40	8,591,076.19
(1) 处置或报废		684,933.08	6,717,841.71	1,188,301.40	8,591,076.19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359,773,965.05	50,478,281.24	93,445,807.11	29,659,066.93	533,357,120.3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56,375.46	27,460,251.83	42,734,818.07	14,527,386.66	89,778,832.02
2. 本期增加金额	43,515,972.31	7,653,304.83	10,479,492.31	4,622,952.93	66,271,722.38
(1) 计提	2,627,145.19	6,485,938.79	8,349,843.85	3,901,734.93	21,364,662.76
(2) 企业合并增加	1,417,072.78	1,167,366.04	2,129,648.46	721,218.00	5,435,305.28
(3) 其他	39,471,754.34				39,471,754.34



3. 本期减少 金额		630,842.26	6,716,305.98	1,160,668.34	8,507,816.58
(1) 处置 或报废		630,842.26	6,716,305.98	1,160,668.34	8,507,816.58
4. 期末余额	48,572,347.77	34,482,714.40	46,498,004.40	17,989,671.25	147,542,737.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6,747.84			86,747.84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6,747.84			86,747.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311,201,617.28	15,908,819.00	46,947,802.71	11,669,395.68	385,727,634.67
2. 期初账面 价值	11,097,329.43	16,917,960.21	23,633,717.91	7,175,809.23	58,824,816.7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新建及厂房 改造	248,491,656.38		248,491,656.38	247,073,082.63		247,073,082.63
车辆改装	1,904,951.32		1,904,951.32	3,541,346.44		3,541,346.44
其他	1,325,696.41		1,325,696.41	1,463,141.03		1,463,141.03



合计	251,722,304.11		251,722,304.11	252,077,570.10		252,077,570.10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永和路三期		247,073,082.63	1,418,573.75			248,491,656.38		97.38%				其它来源
合计		247,073,082.63	1,418,573.75			248,491,656.38	/	/			/	/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在建工程中永和路三期项目为原飞乐股份留存资产，账面价值 0.56 亿元，项目预算金额为 0.59 亿元，预计投产年限为 2014 年度。中安消借壳上市后，该部分在建工程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公允价值 2.47 亿元入账。2015 年度新增的 141.86 万元为配套路面维修、专业机构服务费用等，包含在初期规划中。

由于 2014 年度飞乐股份与中安消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该项资产的决算验收及办理产权证的流程延后。2016 年 3 月，中安消向上海市闸北区安监质检管理站提交安监质检申请，公司预计 2016 年上半年可完成上述流程，办理产权证并投入使用。按照相关法律规定，未通过安监质检项目认证之前，房屋建筑物不能投入使用，该房产目前尚未实际使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667,585.39	19,037,391.07	4,305.00	63,709,281.46
2. 本期增加金额		6,663,143.99	50,361,846.15	57,024,990.14
(1) 购置		2,975,818.60		2,975,818.60
(2) 内部研发		3,687,325.39		3,687,325.39
(3) 企业合并增加			50,361,846.15	50,361,84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0.00		2,100.00
(1) 处置		2,100.00		2,100.00
4. 期末余额	44,667,585.39	25,698,435.06	50,366,151.15	120,732,171.6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3,502.20	13,380,267.58	3,065.48	13,846,835.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194,705.00	3,269,426.57	809,153.85	5,273,285.42
(1) 计提	1,194,705.00	3,269,426.57	809,153.85	5,273,28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2,100.00		2,100.00
(1) 处置		2,100.00		2,100.00
4. 期末余额	1,658,207.20	16,647,594.15	812,219.33	19,118,020.6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3,009,378.19	9,050,840.91	49,553,931.82	101,614,150.92
2. 期初账面价值	44,204,083.19	5,657,123.49	1,239.52	49,862,446.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智慧教育云平台软件 V1.0		1,811,969.95		1,811,969.95		
智能巡逻系统软件 V1.0		1,875,355.44		1,875,355.44		
安全服务综合管理平台智能视频技术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3,687,325.39	2,000,000.00	3,687,325.39		2,000,000.00

其他说明

公司开发支出资本化时点为取得各项研发产权登记证书。

27、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卫安1有限公司	328,512,126.06		20,376,105.48			348,888,231.54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74,339,182.97	4,977,324.54			179,316,507.51
昆明飞利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03,470,826.17	1,887,489.17			105,358,315.34
上海擎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7,675,655.39	1,109,568.53			108,785,223.92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19,641,030.74				19,641,030.74
合计	328,512,126.06	405,126,695.27	28,350,487.72			761,989,309.05

本年增加的其他主要系汇率变动及递延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合计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本公司商誉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983,667.01	6,003,491.28	1,119,975.12		8,867,183.17
其他	54,999.46	277,294.01	143,283.72		189,009.75
合计	4,038,666.47	6,280,785.29	1,263,258.84		9,056,192.92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8,675,912.67	17,669,213.85	87,636,523.65	17,432,728.7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507,216.21	180,865.94
可抵扣亏损	16,161,624.19	3,704,308.90		
退休收益计划	914,877.58	150,954.80	1,452,397.70	239,645.62
合计	125,752,414.44	21,524,477.55	90,596,137.56	17,853,240.3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2,302,521.54	7,845,378.23		
留存资产评估增值	616,472,546.84	154,118,136.71	661,465,270.14	165,366,317.54
转入持有待售股权的累计投资收益			44,644,943.21	11,161,235.80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36,722,222.36	6,059,166.69	23,672,532.43	3,905,967.85
合计	705,497,290.74	168,022,681.63	729,782,745.78	180,433,521.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769,679.45	769,679.45
合计	769,679.45	769,679.4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度	439,236.45	439,236.45	子公司 2011 年度亏损
2017 年度	330,443.00	330,443.00	子公司 2012 年度亏损
2018 年度			子公司 2013 年度亏损
2019 年度			子公司 2014 年度亏损
2020 年度			子公司 2015 年度亏损
合计	769,679.45	769,679.45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资产购置款	103,760,258.00	1,253,579.34
退休收益资产	1,122,652.00	1,800,201.34
合计	104,882,910.00	3,053,780.68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525,130,000.00	71,100,000.00
抵押借款	27,570,000.00	
保证借款	478,000,000.00	389,400,000.00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30,700,000.00	560,5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的质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6。

保证借款的保证情况及金额，参见附注十二、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635,289.15	16,134,087.90
银行承兑汇票	242,913.00	9,415,804.00
合计	5,878,202.15	25,549,891.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业务应付款	544,618,354.54	427,311,743.58
制造业务应付款	33,881,367.56	34,947,226.15
在建工程款项	1,511,408.70	8,629,704.70
合计	580,011,130.80	470,888,674.4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和光科贸有限公司	7,120,000.00	根据工程收款进度付款
西安硕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477,100.00	根据工程收款进度付款
北京数字政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1,750.00	根据工程收款进度付款
北京君合天成科技有限公司	2,162,375.55	根据工程收款进度付款
北京唯得科技有限公司	1,690,000.00	根据工程收款进度付款
合计	17,701,225.55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项目预收款	37,154,379.23	5,054,007.01
销售业务预收款	2,621,021.66	1,690,749.32
合计	39,775,400.89	6,744,756.3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短期薪酬	43,074,562.91	355,387,489.25	360,490,819.39	37,971,232.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98,386.42	20,798,829.11	20,708,179.45	1,589,036.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4,572,949.33	376,186,318.36	381,198,998.84	39,560,268.8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618,645.56	340,360,152.84	345,420,778.69	37,558,019.71
二、职工福利费	35,333.19	4,452,900.21	4,374,743.21	113,490.19
三、社会保险费	215,652.85	4,898,319.98	4,973,996.27	139,976.5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7,975.98	4,255,708.45	4,327,106.42	136,578.01
工伤保险费	2,398.80	290,952.46	292,035.59	1,315.67
生育保险费	5,278.07	351,659.07	354,854.26	2,082.88
四、住房公积金	202,270.00	5,332,482.03	5,382,444.03	152,30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61.31	343,634.19	338,857.19	7,438.3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3,074,562.91	355,387,489.25	360,490,819.39	37,971,232.7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92,391.22	20,200,364.13	20,106,886.04	1,585,869.31
2、失业保险费	5,995.20	598,464.98	601,293.41	3,166.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98,386.42	20,798,829.11	20,708,179.45	1,589,036.08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 根据该等计划, 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13%-28%、1%-2%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 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8、 应交税费

单位: 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增值税	7,870,387.99	3,305,765.47
消费税		
营业税	38,640,964.77	21,753,018.83
企业所得税	35,447,711.93	122,009,122.40
个人所得税	392,575.03	1,714,074.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40,074.36	1,765,123.50
教育费附加	2,215,048.49	986,655.78
其他	652,940.82	1,025,286.33
合计	88,359,703.39	152,559,046.39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银行借款应付利息	705,484.94	162,000.00
合计	705,484.94	162,000.0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子公司应付原股东股利	807,858.90	
合计	807,858.9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款	392,700,000.00	379,583,247.17
其他往来款	278,112,321.37	534,496,764.04
合计	670,812,321.37	914,080,011.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合计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78,567,667.03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378,567,667.0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参见附注七、76。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496,000,000.00	
合计	496,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公司债券	500,000,000.00	2015-12-17	3年期	500,000,000.00		496,000,000.00				496,000,000.00
合计	/	/	/	500,000,000.00		496,000,000.00				496,000,0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小计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股份总数	1,151,026,533.00	131,994,459.00				131,994,459.00	1,283,020,992.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07,998,270.12	801,945,535.10	646,703,449.98	1,163,240,355.2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007,998,270.12	801,945,535.10	646,703,449.98	1,163,240,355.2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向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及发行配套募集资金所致。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9,512.87	-734,015.11			-734,015.11		2,575,497.76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3,309,512.87	-734,015.11			-734,015.11		2,575,497.7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582,969.34	56,931,242.54			56,931,242.54		61,514,211.88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82,969.34	56,931,242.54			56,931,242.54	61,514,211.8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892,482.21	56,197,227.43			56,197,227.43	64,089,709.6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399,287.21	87,031,464.13		102,430,751.3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5,399,287.21	87,031,464.13		102,430,751.3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向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及发行配套募集资金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9,605,105.83	-74,517,551.0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9,605,105.83	-74,517,551.0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115,770.60	258,083,330.01
其他转入	-448,422,058.93	-410,438,156.5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98,829.7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7,125,262.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94,173,554.70	589,605,105.8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_____元。
- 6、2015 年度其他转入主要系当年度同一控制合并冲减。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5,527,052.05	1,341,495,874.29	1,561,179,205.81	1,042,984,536.09
其他业务	10,637,231.26	5,729,948.23	17,536,608.07	300,266.60
合计	1,976,164,283.31	1,347,225,822.52	1,578,715,813.88	1,043,284,802.69



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25,889,790.19	18,222,683.4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0,631.65	3,264,990.62
教育费附加	2,382,950.06	2,212,659.55
资源税		
其他	445,484.92	259,298.47
合计	32,028,856.82	23,959,632.06

其他说明：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63、 销售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896,035.47	23,446,207.27
车辆及运输费	2,305,682.63	1,720,060.83
差旅费	2,944,146.16	1,054,028.00
广告及展位费	1,675,313.90	840,342.10
招待费	2,466,120.03	712,949.39
办公费	873,054.28	495,078.22
租赁费	1,789,297.26	190,220.55
样品费用	78,648.40	220,644.12
折旧及摊销	250,133.73	157,078.27
其他	4,204,283.69	2,186,505.28
合计	51,482,715.55	31,023,114.03

其他说明：

64、 管理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6,396,627.35	49,926,768.14
研发费用	43,906,718.711	43,575,651.71
房屋租赁费	22,685,835.24	11,082,806.49
车辆及交通费用	2,832,682.92	1,796,183.73
折旧及摊销费用	14,458,222.35	7,402,257.99
广告及展位费	3,035,958.03	325,800.55
专业服务费	31,937,165.86	2,461,422.40
办公费	4,874,165.91	2,678,293.96
招待费	2,520,186.55	906,236.13
差旅费	3,936,003.73	1,060,736.38
其他	15,943,031.05	9,647,025.41



合计	212,526,597.70	130,863,182.89
----	----------------	----------------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9,121,979.91	23,961,035.44
加利息收入	-55,418,440.57	-1,777,227.52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1,036,345.02	-20,045.39
现金折扣	2,588,302.40	304,005.74
其他	1,087,635.41	722,596.09
合计	6,343,132.13	23,190,364.36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344,718.78	28,720,603.65
二、存货跌价损失	1,125,666.11	143,011.52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1,470,384.89	28,863,615.17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1,641.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27,072.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7,169.2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02,600.21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23,118.21	155,533.98	623,118.2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23,118.21	155,533.98	623,118.21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	9,300,530.31	2,931,232.85	8,368,853.65
三年以上不需支付的款项	200.00	848,823.74	200.00
其他	679,297.48	1,273,433.17	679,297.48
合计	10,603,146.00	5,209,023.74	9,671,469.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2,198,569.79	1,060,614.43	与收益相关
运输署车辆资助计划	2,007,807.79	233,111.09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补贴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研发投入资助	1,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专项资金资助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质量强区奖励金	500,000.00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软件超税负退税款	170,033.83	607,845.25	与收益相关
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资金		198,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224,118.90	211,662.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300,530.31	2,931,232.85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725.83	178,744.60	46,725.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725.83	178,744.60	46,725.8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411.20		100,411.20
其他	930,737.46	236,543.29	930,737.46
合计	1,077,874.49	415,287.89	1,077,874.49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7,468,284.08	48,566,584.7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69,409.26	-4,325,076.25
合计	46,498,874.82	44,241,508.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26,614,645.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1,653,661.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830,653.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4,976.7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项目	-1,469,110.17



所得税费用	46,498,874.82
-------	---------------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913,646.05	826,227.52
政府补助	8,009,608.84	2,472,821.59
往来款	544,090,391.78	410,852,465.98
其他	935,615.68	49,382.14
合计	577,949,262.35	414,200,897.2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费、仓储费等营业费用	17,655,313.44	7,975,804.26
办公、差旅费等管理费用	116,246,109.78	34,425,450.64
其他往来	1,132,914,026.81	444,117,327.21
合计	1,266,815,450.03	486,518,582.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收回		515,780,000.00
企业合并纳入	2,674,162.89	56,254,670.47
合计	2,674,162.89	572,034,670.4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出		515,780,000.00



银行理财	12,900,000.00	
合计	12,900,000.00	515,7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剥离收到的款项	1,413,430,793.95	
短期借款质押存单	5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15,971,547.23	9,795,181.99
合计	1,484,402,341.18	9,795,181.9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款项	982,031,965.83	
短期借款质押存单	10,000,000.00	5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及保函保证金	2,177,004.93	9,415,804.00
合计	994,208,970.76	64,415,80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0,115,770.60	258,083,330.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70,384.89	28,863,615.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10,896.16	16,596,223.56
无形资产摊销	5,273,285.42	2,629,338.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3,258.84	1,942,936.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6,392.38	23,210.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512,467.79	24,170,418.8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2,600.2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84,794.37	-4,409,479.7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884,614.89	84,403.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51,841.64	6,988,504.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9,577,904.77	-704,613,449.5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3,320,996.62	348,659,379.11
其他		-13,150,220.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7,753,081.18	-34,131,790.1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90,828,458.46	708,697,934.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8,697,934.10	450,336,021.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2,130,524.36	258,361,912.1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68,300,000.00
其中：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78,000,000.00
昆明飞利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9,900,000.00
上海擎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50,400,000.00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01,834.02
其中：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6,655,617.23
昆明飞利泰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711,327.30
上海擎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834,889.49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48,098,165.98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79,450,911.32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9,450,911.32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90,828,458.46	708,697,934.10
其中：库存现金	189,639,552.01	98,106,752.7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1,188,906.45	610,591,181.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0,828,458.46	708,697,934.1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31,354,583.19	本公司下属公司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以银行定期存单 1,000 万元为质押，取得浦发银行北京分行 950 万元贷款；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银行定期存单 500 万元为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73 万元贷款；向银行申请开具预付款及履约保函保证金 1,635.46 万元；本公司以浙江稠州商业银行一年期的银行结构性理财 50,000 万为质押取得浙江稠州商业银行 49,990 万元银行贷款。
固定资产	298,556,292.92	本公司下属公司香港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卫安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以自有房产作为抵押分别取得汇丰银行长期借款港币 38,000 万元、汇丰银行长期借款港币 2,800 万元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色家园支行银行长期借款 1,500 万元。
应收账款	57,051,020.41	本公司以自 2015 年 4 月 29 日至 2018 年 4 月 29 日期间宝安区预防医院大楼及卫生监督所综合楼项目的应收账款提供质押，取得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00 万元的短期借款。
合计	886,961,896.52	/

其他说明：



77、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 美元	567,712.87	6.4936	3,686,500.29
欧元	51,670.37	7.0952	366,611.60
港币	346,874,390.11	0.8378	290,610,503.90
澳门元	169,781,157.40	0.8112	137,726,474.87
应收账款			
其中: 美元	1,930,451.29	6.4936	12,535,578.48
欧元	10,550.28	7.0952	74,856.35
港币	44,366,955.79	0.8378	37,170,525.55
澳门元	27,713,358.20	0.8112	22,481,076.17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 美元			
欧元			
港币	407,066,668.00	0.8378	341,040,454.45
澳门元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 美元			
欧元			
港币	6,694,711.75	0.8378	5,608,812.91
澳门元	6,566,369.65	0.8112	5,326,639.06
应付账款			
其中: 港币	6,641,835.88	0.8378	5,564,530.10
美元	65,420.84	6.4936	424,816.77
澳门元	9,032,953.21	0.8112	7,327,531.64
其他应付款			
其中: 港币	168,456,140.93	0.8378	141,132,554.87
美元	84,432.00	6.4936	548,267.64
澳门元	87,057,890.32	0.8112	70,621,360.62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0日	260,000,000.00	100	购买	2015年10月31日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完成	49,122,443.81	8,470,644.56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2日	133,000,000.00	100	购买	2015年10月31日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完成	29,184,395.50	3,125,938.94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30日	168,000,000.00	100	购买	2015年11月30日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完成	31,503,432.04	2,242,096.52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2015年7月31日	20,945,000.00	100	购买	2015年7月31日	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登记完成	10,478,726.57	961,176.06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深圳市威大医疗 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飞利泰电子 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擎天电子科 技有限公司	科卫保安有限 公司
一现金	260,000,000.00	133,000,000.00	168,000,000.00	20,945,000.00
一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 值				
一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 公允价值				
一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 公允价值				
一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一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 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一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260,000,000.00	133,000,000.00	168,000,000.00	20,945,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 产公允价值份额	85,660,817.03	29,529,173.83	60,324,344.61	1,303,969.2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 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 价值份额的金额	174,339,182.97	103,470,826.17	107,675,655.39	19,641,030.7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	购买日账面价
资产：	182,182,602.19	149,000,438.57	78,603,861.43	66,020,600.29	142,533,213.76	135,136,090.20	6,586,182.37	6,586,182.37
货币资金	11,655,617.23	11,655,617.23	3,711,327.30	3,711,327.30	10,734,263.89	10,734,263.89	2,674,162.89	2,674,162.89
应收款项	93,223,533.30	93,223,533.30	41,700,055.81	41,700,055.81	104,243,330.16	104,243,330.16	3,768,640.83	3,768,640.83
存货	4,040,111.25	4,040,111.25	18,282,498.89	18,282,498.89	16,819,174.51	16,819,174.51		
其他流动资产合计	3,813,775.91	3,813,775.91						
固定资产	35,092,149.37	32,843,319.07	2,187,069.60	2,170,475.14	787,673.56	252,396.15	143,378.65	143,378.65
无形资产	30,933,333.32		12,566,666.68		6,861,846.15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计	3,424,081.81	3,424,081.81	156,243.15	156,243.15	3,086,925.49	3,086,925.49		
负债：	96,521,785.16	96,521,785.16	49,074,687.60	49,074,687.60	82,208,869.15	82,208,869.15	5,282,213.11	5,282,213.11
借款	52,401,925.85	52,401,925.85	9,961,281.46	9,961,281.46	12,000,000.00	12,000,000.00		
应付款项	42,381,564.55	42,381,564.55	11,544,187.79	11,544,187.79	66,070,757.50	66,070,757.50	5,282,213.11	5,282,213.11
预收款项	1,738,294.76	1,738,294.76	27,569,218.35	27,569,218.35	4,138,111.65	4,138,11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85,660,817.03	52,478,653.41	29,529,173.83	16,945,912.69	60,324,344.61	52,927,221.05	1,303,969.26	1,303,969.26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5,660,817.03	52,478,653.41	29,529,173.83	16,945,912.69	60,324,344.61	52,927,221.05	1,303,969.26	1,303,969.2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出具的《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15】第 380 号)、2015 年 10 月出具的《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信资评报字【2015】第 381 号)、银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出具的《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收购所涉及的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银信评报字【2015】沪第 1510 号)为基础持续计算确定购买日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其他说明：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卫安1有限公司	100%	同一实际控制	2015年4月30日	控制权转移	114,789,036.44	26,053,728.92	302,198,318.84	56,168,203.05



		人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100%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5年10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87,881,074.88	11,900,185.63	76,450,044.08	9,482,847.97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100%	同一实际控制人	2015年10月31日	控制权转移	47,557,006.54	2,668,746.41	45,971,576.98	1,448,964.61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合并成本	卫安 1 有限公司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现金	港币 88,073.30 万元	澳门元 24,954.23 万元	人民币 5,066 万元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卫安 1 有限公司		卫安 (澳门) 有限公司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541,819,334.69	781,408,168.50	125,396,846.46	110,443,809.93	22,974,608.2	20,338,870.55
货币资金	121,156,818.04	128,412,508.38	70,767,631.25	27,973,190.09	260,717.29	1,453,040.81
应收款项	49,010,962.83	111,208,666.80	23,773,700.97	75,040,651.18	19,698,427.13	13,133,520.80
存货	1,923,673.65	322,615.19			2,178,639.23	5,020,182.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72,857,611.72				
固定资产	33,694,414.07	32,107,056.87	8,715,357.42	4,791,143.62	271,384.92	270,575.22
无形资产	2,806,482.88	2,860,128.36	1,223,933.12	839,570.84		
商誉	328,487,140.03	328,512,126.06	19,305,20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合计	4,739,843.19	5,127,455.12	1,611,021.88	1,799,254.20	565,439.63	461,551.02
负债:	430,444,169.98	695,286,404.16	64,561,301.13	62,576,638.14	12,616,715.76	12,649,724.52
借款			24,741,630.00			
应付款项	27,577,234.40	29,099,075.73	10,820,132.79	8,659,430.02	10,074,799.57	9,768,860.30
其他应付款	373,592,274.44	662,521,006.20	25,254,552.90	53,917,208.12	2,541,916.19	2,880,864.22
应付股利	25,251,023.36		3,744,985.4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23,637.78	3,666,322.23				
净资产	111,375,164.71	86,121,764.34	60,835,545.33	47,867,171.79	10,357,892.44	7,689,146.03
减: 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111,375,164.71	86,121,764.34	60,835,545.33	47,867,171.79	10,357,892.44	7,689,146.03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安装	100		发行股份购买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持股公司	100		设立
中安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100		设立
西安旭龙电子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	西安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	天津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中安消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股权投资		100	设立
OceanPacificTechnologyLimited(祥兴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持股公司		100	收购
SincereOnLimited(圣安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持股公司		100	收购
SharpEagle(HK)Limited(锐鹰(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持股公司		100	收购
深圳市豪恩安全防范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安装		100	设立
中安消物联传感(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制造		100	收购
北京中安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100	收购
杭州天视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软件销售		100	收购
卫安1有限公司 (GuardforceLimited)	香港	香港	持股公司		100	收购
卫安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收购
卫安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收购
运转香港(文件交汇中心)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收购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昆明飞利泰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上海擎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工程安装		100	收购
深圳市迪特安防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贸易		100	收购
卫安(澳门)有限公司(Guardforce(Macau)Limited)	澳门	澳门	服务业		100	收购
SMARTUNIVERSALLIMITED	澳门	澳门	持股公司		100	成立
MILLIONBOARDLIMITED	澳门	澳门	持股公司		100	成立
科卫保安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100	收购
澳门中安消技术一人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工程安装		100	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 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 业或联营 企业投资 的会计处 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投资管理	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215,041.15	83,936,408.3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7,593.84	126,454.41
非流动资产	314,322.80	210,515.43
资产合计	84,529,363.95	84,146,923.81
流动负债	73,751,475.58	70,866,418.42
非流动负债	60,665.52	
负债合计	73,812,141.10	70,866,418.4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717,222.85	13,280,505.3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358,611.42	6,640,252.6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358,611.42	6,640,252.6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2,375,544.06	3,585,782.00
财务费用	1,438.23	790,796.92
所得税费用	60,665.52	-29,660.99
净利润	-2,563,282.54	-2,023,673.3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63,282.54	-2,023,673.3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6).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7).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港币、澳门币、美元有关，除本公司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港币、澳门币、美元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港币、澳门币、美元

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以各公司记账货币外的外币入账的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人民币账面价值如下：

项目	资产	负债
美元	16,222,078.77	973,084.41
港币	333,389,842.36	487,737,539.42
澳门元	165,534,190.10	77,948,892.26
欧元	441,467.9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附注七、31 及附注七、45)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尽管该政策不能使本公司完全避免支付的利率超过现行市场利率的风险，也不能完全消除与利息支付波动相关的现金流量风险，但管理层认为该政策实现了这些风险之间的合理平衡。

2、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1 年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878,202.15				5,878,202.15
应付账款	440,856,973.59	109,397,927.86	20,762,035.79	8,994,193.56	580,011,130.80
预收账款	24,995,090.67	13,462,419.45	522,028.86	795,861.91	39,775,400.89
其他应付款	463,591,274.74	205,081,206.01	892,121.37	1,247,719.25	670,812,321.37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金融资产转移的情况。

(三)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无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抵销的情况。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12,200.00	41.15	41.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涂国身先生直接持有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99.0984%股份，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涂国身

其他说明：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

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安科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安防运营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安防运营服务(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其他
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安防系统紧急维修维护服务中心	其他
深圳市创冠智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九州创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珠海市迪特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广东响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潮州响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进林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科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中智科创机器人有限公司	其他



迪特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市万代恒实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常州明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卫安保安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
中建担保有限公司	其他
GuardforceGroupLimited	其他
GuardforceHoldings(HK)Limited	其他
Guardforce2Limited	其他
Guardforce3Limited	其他
深圳市中恒志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常州市明景电子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张佳捷、李笑怡	其他
李志平、刘红星	其他
昆明迅图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 1、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与公司参股股东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 2、张佳捷、李笑怡、李志平、刘红星系本公司下属公司原股东。
- 3、昆明迅图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下属公司原股东之关联公司。
- 4、除上述特别说明之外，“其他”均与公司同一实际控制人。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智科创机器人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80,910.25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7,598.2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415,094.30	
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04,000.00
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47,462.38
深圳市创冠智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18,867.70	8,626,296.56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5,808.93
深圳市进林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72,639.32
深圳市万代恒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广东响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5. 01. 01	2017. 01. 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200, 000. 00
常州市明景电子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5. 01. 01	2017. 01. 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200, 000. 00
深圳市中恒志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5. 01. 01	2015. 12. 3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200, 000. 00
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5. 01. 01	2017. 01. 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100, 000. 00
深圳市中智科创机器人有限公司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5. 01. 01	2017. 01. 01	合同约定的固定托管费用	200, 000. 00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出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华鑫物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房产	7, 904, 160. 00	5, 938, 720. 00
上海仪电分析仪器有限公司	房产	3, 065, 952. 00	3, 065, 952. 00
上海仪电物理光学仪器有限公司	房产	1, 263, 972. 00	1, 263, 972. 00
上海沧鑫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房产	2, 027, 173. 56	1, 013, 586. 7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深圳市万代恒实业有限公司	房产	1,462,732.80	1,340,872.80
安防运营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房产		2,581,872.00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房产	390,082.00	463,031.70
GuardforceGroupLimited	房产	4,83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租赁费按照同地区可比房产租赁市场价格定价。

(4). 关联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达明平安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28	2016-1-28	否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11-19	2016-5-10	否
北京中安消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8	2016-1-28	否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港币 380,000,000	2015-12-8	2020-12-8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6-26	2016-6-26	否
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涂国身、李志群	60,000,000.00	2015-1-28	2016-1-14	否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14-9-17	2017-9-16	否
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11-6	2016-11-6	否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	100,000,000.00	2014-6-12	2015-6-11	是



限公司、涂国身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涂国身、李志群	100,000,000.00	2015-1-16	2016-1-16	否
涂国身	20,000,000.00	2015-1-28	2016-1-28	否
张佳捷、李笑怡	3,000,000.00	2015-8-18	2016-8-17	否
张佳捷、李笑怡、上海浦东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12-18	2016-12-17	否
深圳市全有投资有限公司、李志平、刘红星	17,700,000.00	2015-9-18	2016-9-18	否
李志平、刘红星	11,000,000.00	2015-5-15	2016-5-1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GuardforceGroupLimited	房屋转让	197,783,100.00	

本年度房产转让系以前期销售价格相同的价格购回原属于本公司合并范围的经营性房产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40.00	332.50

(8).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上海南晓消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304,000.00		2,304,000.00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1,500,000.00		3,600,000.00	
	深圳市创冠智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1,960,235.71		4,504,727.66	



	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		2,831,522.09	
	深圳市进林科技有限公司		2,193,084.47	
	昆明迅图投资有限公司	4,481,291.47		
	深圳科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深圳市创冠智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潮州响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		
	常州明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卫安保安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00,000.00		
	合计	21,145,527.18	15,433,334.22	
预付款项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897,200.00	
	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		1,744,262.76	
	合计		3,641,462.76	
其他应收款				
	上海仪电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1,413,430,793.95	
	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1,000,000.00	
	安防智能（中国）有限公司			
	GuardforceHoldings(HK)Limited		98,552,536.91	
	GuardforceGroupLimited		12,672,795.91	
	Guardforce2Limited		5,163,370.06	
	Guardforce3Limited		5,163,370.06	
	珠海市迪特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2,238,206.55	
	合计		1,538,221,073.44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安防系统紧急维修维护服务中心	642,845.32	497,957.80
	广东响石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162,750.00	562,750.00
	安防运营服务（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76,175.00	376,175.00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550,422.50	518,946.16
	深圳科松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441,922.00	1,219,234.00
	中建担保有限公司	144,500.00	
	深圳市九州创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96,600.00
	合计	4,318,614.82	3,871,662.96
预收账款：			
	上海诚丰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370,420.00	370,420.00
	合计	370,420.00	370,420.0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安科控股有限公司		134,904,108.92
	安防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344,589.09	32,981,992.05
	GuardforceHoldings(HK)Limited		583,658,864.27
	Guardforce2Limited		25,782,416.05



	深圳市万代恒实业有限公司	555,400.92	
	潮州响石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迪特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756,663.04
	Guardforce3Limited		6,445,604.02
	安科智慧城市技术(中国)有限公司	231,515.85	
	安防运营服务(中国)有限公司	224,740.93	
	合计	1,356,246.79	786,529,648.35

7、 关联方承诺

8、 其他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 其他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总股本 1,283,020,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302,099.20 元，现金分红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45.80%，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股票种类为中国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02,406.01 万元（含发行费用），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不超过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上限除以本次发行的发行底价，具体发行数量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视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对象为包括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 10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认购数量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41.15%，本次非公开发行事项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尚需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监会核准。

2、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6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总股本 1,283,020,99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28,302,099.2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有待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3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港澳安保业务部、境内安保系统集成业务部、境内安防产品制造销售业务部及其他。这些报告分部是以公司业务类别及内部管理结构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港澳安保业务部为大型金融机构、高端酒店、政府机构、大型或高端零售商及其它商业客户提供现金押运、贵重物品押运、现金收集及分流、自动取款机维护、机密文件押送、贵重物品储存、人力安保资源等服务；境内安保系统集成业务部从事安防系统的方案设计、安装、实施及维护等业务；境内产品制造销售业务部从事门禁、报警器、智能对讲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等安防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等业务；其他为公司除上述 3 个分部之外的业务合计。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财务报表按照本附注四、24 所述的会计政策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分部报告信息仅包括各分部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未包括营业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及其他费用及支出的分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港澳安保	安保系统集成	产品制造销售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461,326,943.23	1,312,389,843.57	184,495,573.06	16,707,630.38	9,392,938.19	1,965,527,052.05
主营业务成本	288,972,101.17	915,081,390.87	129,272,379.78	17,562,940.66	9,392,938.19	1,341,495,874.29
资产总额	1,420,697,384.11	4,808,797,001.30	234,350,465.42	407,650,224.91	465,281,207.55	6,406,213,868.19
负债总额	654,269,404.61	2,580,072,734.49	52,655,516.66	677,542,057.06	465,281,207.55	3,499,258,505.2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实际控制人涂国身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33,877,22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61%，其中通过深圳市中恒汇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527,977,83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41.15%；通过国金中安消增持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899,3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4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质押股份 492,4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8.38%，因 2014 年置入资产经营业绩未达业绩承诺处于锁定状态的股份 11,768,36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92%。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5,860.82	100.00	9,475.82	3.00	306,385.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15,860.82	/	9,475.82	/	306,385.00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5,860.82	9,475.82	3.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15,860.82	9,475.82	3.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315,860.82	9,475.82	3.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475.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合计		/

其他说明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计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41,952.24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6.6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7,258.57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13,430,793.95	98.16			1,413,430,793.9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9,798,589.92	100.00	25,763.76	0.01	209,772,826.16	26,502,716.00	1.84	25,075,081.48	94.61	1,427,634.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09,798,589.92	/	25,763.76	/	209,772,826.16	1,439,933,509.95	/	25,075,081.48	/	1,414,858,428.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58,791.93	25,763.76	3.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858,791.93	25,763.76	3.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858,791.93	25,763.7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208,939,797.99		
合计	208,939,797.99		

上述无风险组合的其他应收款为与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往来款项。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49,317.7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5,000,000 元。
公司对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经债务人确认后, 双方进入债务清偿程序, 转回原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转让价款		1,413,430,793.95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175,939,797.99	
合营联营企业往来款	33,000,000.00	25,000,000.00
押金	301,384.00	1,502,716.00
其他	557,407.93	
合计	209,798,589.92	1,439,933,509.9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7,330,205.06	1 年以内	51.16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499,999.21	1 年以内	14.06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000,000.00	1 年以内	15.73	
深圳市威大医疗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000,000.00	1 年以内	7.15	
天津市同方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242,540.00	1 年以内	6.31	
合计	/	198,072,744.27	/	94.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合计	/		/	/

其他说明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234,269,105.43		5,234,269,105.43	2,859,000,000.00		2,859,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58,611.42		5,358,611.42	6,640,252.69		6,640,252.69
合计	5,239,627,716.85		5,239,627,716.85	2,865,640,252.69		2,865,640,252.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中安消技术有限公司	2,859,000,000.00	933,939,994.10		3,792,939,994.10		
中安消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241,329,111.33		1,241,329,111.33		
中安消（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859,000,000.00	2,375,269,105.43		5,234,269,105.4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上海金誉阿拉丁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小计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二、联营企业										
小计										
合计	6,640,252.69			-1,281,641.27						5,358,611.42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520,653.25	7,882,074.67	22,946,176.70	9,881,831.29
其他业务	1,924,208.39	1,618,305.34	1,368,733.95	2,120,663.03
合计	26,444,861.64	9,500,380.01	24,314,910.65	12,002,494.32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1,641.27	-1,011,836.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27,072.20	508,449,407.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09,650.8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786,516.18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9,431,947.11	508,647,221.27

6、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03,464.5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68,853.6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0,622,660.96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7,169.2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9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590.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所得税影响额	-7,784,623.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5,617,934.4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34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98	0.18	0.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涂国身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报告版本号	更正、补充公告发布时间	更正、补充公告内容
中安消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修订稿）	2016年5月10日	根据上交所年报事后审核问询函的相关要求补充披露